

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八月

本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政策监管风险

移动支付作为新兴业务，涉及金融、商业、通信、移动互联网、软硬件开发等多个领域，产业链复杂并涉及多方利益。现阶段，尽管政府已经制订部分政策和标准，但更为具体的监管政策和行业准入政策还需进一步成熟和完善。作为移动金融运营商和移动支付服务提供商，公司目前经营的所有业务均符合政府相关政策要求。但是，如果政府出台更为具体或更为严格的政策标准，从而使公司目前的业务、或正在拓展的业务存在不满足政策标准要求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二、技术风险

移动支付涉及通信、数据传输、用户信息等多方面的安全因素。手机仅仅作作为通信工具时，密码保护并不重要，但作为支付工具时，手机遗失、密码被攻破、病毒木马等问题都会造成重大损失，解决上述问题都需要高难度的技术支持。同时，随着移动支付理念的推广普及，支付场景和支付方式也日趋灵活多样，从政策监管和客户需求的角度，行业上均会对相关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目前开发的技术已成功应用于诸多支付场景，并获得了较高的客户认可度，但未来仍可能存在技术被竞争对手超越，或达不到政策监管要求、跟不上客户需求变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前三大股东为罗蕾、中电科软件和邓旭，持股比例分别为 17.7975%、15.00%和 11.25%。其中罗蕾通过持有普辰瑞通 80.00%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 4.305%股权，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合计 22.1025%。公司不存在持有股权比例 50%以上的股东，也不存在能够通过公司治理结构的安排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造成实质性重大影响的股

东，同时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故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缺位，可能会造成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延缓从而带来管理上的风险，也有可能使得公司成为被收购的对象，如果公司被收购，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可能会给公司业务或经营管理等带来一定影响。

四、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990,516.75 元、23,896,866.58 元和 9,521,042.72 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的 25.53%、61.95%和 22.45%。无形资产的金额与比重均较大，且无形资产均系自主研发形成，如果未来行业情况发生变化，公司经营模式发生转变，将出现无形资产不能为公司带来超额收益，发生减值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营业利润分别为-2,643,123.56 元、-6,955,071.98 元和-7,011,103.70 元，税前非经营性损益分别为 1,338,565.24 元、9,686,442.52 元和 6,453,938.75 元。故公司报告期内的利润全部来于非经营性损益，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但政府补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未来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取得相关补助，且公司经营业绩未发生明显改善，将对公司持续盈利带来重大影响。

目录

本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4
释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本次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1
四、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	25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0
七、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33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6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业务基本情况.....	48
五、商业模式.....	53
六、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5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7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7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70
三、公司及主要股东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0
四、独立经营情况.....	70
五、同业竞争情况.....	73
六、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2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82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102
三、审计意见类型	105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05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21
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53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9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2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163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64
十一、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164
十二、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6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7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77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成都中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万商天勤（成都）律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科华评估公司	指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中联视讯	指	成都中联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华软创业	指	华软创业投资无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辰瑞通	指	成都普辰瑞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瑞石投资	指	瑞石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创业	指	成都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指	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2 日更名为“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
银环集团	指	银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桥投资	指	深圳市南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电科软件	指	中电科软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三信新视野	指	成都三信新视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电科华云	指	中电科华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林投资	指	成都上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添砖加瓦科技	指	成都添砖加瓦科技有限公司
来聚会科技	指	成都来聚会科技有限公司
易睿讯通讯	指	成都易睿讯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中联信通电子、电子公司	指	成都中联信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中金易联	指	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联、银联	指	中国银行卡联合组织，通过银联跨行交易清算系统，实现商业银行系统间的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保证银行卡跨行、跨地区和跨境的使用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移动终端	指	具有移动通讯能力的终端设备，包括手机、PDA 等
受理终端	指	参与移动支付交易的受理机具，包括 POS、ATM 等
移动支付	指	允许用户使用移动终端对所消费的商品或服务进行账务支付的一种服务方式，主要分为近场支付和远程支付两种。
近场支付	指	移动终端通过实体受理终端在交易现场以联机或脱机方式完成交易处理的支付方式
远程支付	指	移动终端通过无线通信网络接入，直接与后台服务器进行交互完成交易处理的支付方式
第三方支付	指	一些和产品所在国家以及国外各大银行签约、并具备一定实力和信誉保障的第三方独立机构提供的交易支持平台
客户端	指	在移动终端上实现金融支付功能的应用软件
SIM 卡	指	存储了数字移动电话客户的信息、加密的密钥以及用户的电话簿等内容，可供移动通信网络进行客户身份鉴别，并对客户通话时的语音信息进行加密的智能 IC 卡
SD 卡	指	(Secure Digital Memory Card)中文翻译为安全数码卡, 是一种基于半导体快闪记忆器的新一代记忆设备
智能 SD 卡	指	内嵌了安全运算单元和安全存储模块的 SD 卡
金融 IC 卡	指	金融 IC 卡又称为芯片银行卡，是以芯片作为介质的银行卡
收单机构	指	服务企业为银行和商户提供银行卡的受理服务，帮助商户完成银行卡消费交易，帮助银行将消费资金完成清算给商户
圈存	指	也可称为充值，特指金融 IC 卡持卡人将其银行账户上的资金划转到金融 IC 卡电子现金中的过程
电子现金	指	基于金融 IC 卡的借记和贷记应用上实现的小额支付功能。为适应在脱机环境等条件下或快速支付等场合的使用，电子现金等同于我们日常使用的现金，具备不记名、不挂失的特性，但持卡人完全可以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偏好，设定金融 IC 卡上电子现金的上限，并根据实际需要在限额内将资金存放在电子现金中
NFC	指	近场通信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NFC)，又称近距离无线通信，是一种短距离的高频无线通信技术，允许电子设备之间进行非接触式点对点数据传输（在十厘米内）交换数据
RFID	指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的英文缩写，射频识别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
GSM	指	Global System for Mobile Communications 的英文缩写，全球移动通讯系统，本文主要指由中国移动通信公司和中国联合通信公司运营的 GSM 通信网络
GPRS	指	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 的英文缩写，通用分组无线服务技术

CDMA	指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 的英文缩写，本文主要指由中国联合通信公司运营的 CDMA 通信网络
POS	指	Point of sale 的英文缩写，指是一种多功能终端，把它安装在信用卡的特约商户和受理网点中与计算机联成网络，就能实现电子资金自动转账，它具有支持消费、预授权、余额查询和转账等功能
ATM	指	Automatic Teller Machine 的英文缩写，自动柜员机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罗蕾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12月14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5日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天华一路99号8栋2层1号

邮编：610051

电话：028-83263752

传真：028-83285777

网址：<http://www.zlinepay.com/>

电子邮箱：hujy@zlinepay.com

董事会秘书：胡骏逸

所属行业：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12年《上市公司分类指引》）、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GB/T 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组织机构代码：76863532-9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及卫星地面接收装备）、电子计算机、办公用品的批发、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财务咨询（不含代理记账）、商务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软件研发、销售；企业营销策划、公共关系服务、策划创意服务；（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

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移动支付产品的开发、技术服务和运营服务，以及无线传输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 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中联信通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4,000 万股

挂牌日期：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

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发起人持有的股份不可以转让。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 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万股)
1	中电科软件	600.00	15.00	600.00
2	三信新视野	400.00	10.00	400.00
合 计		1,000.00	25.00	1,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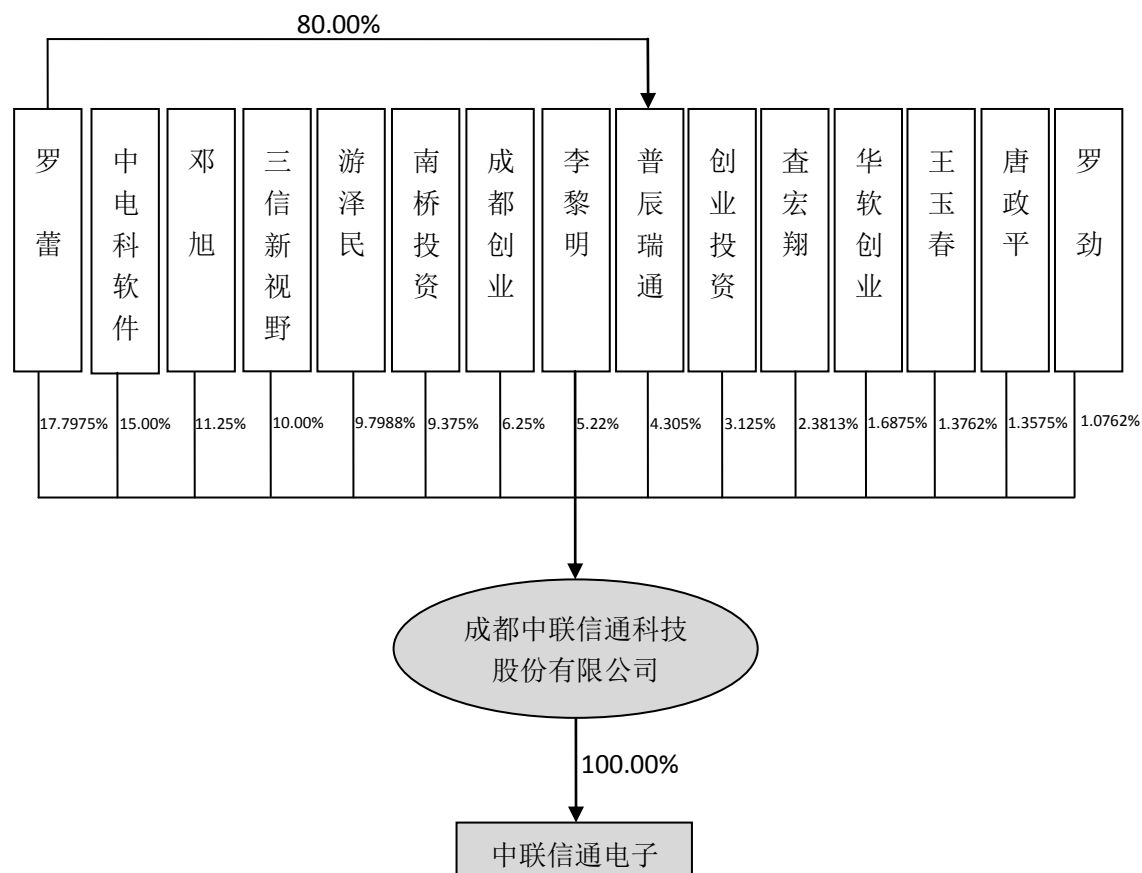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前十名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1、前十名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罗蕾	自然人	7,119,000.00	17.7975
2	中电科软件	境内法人	6,000,000.00	15.0000
3	邓旭	自然人	4,500,000.00	11.2500
4	三信新视野	境内法人	4,000,000.00	10.0000
5	游泽民	自然人	3,919,500.00	9.7988
6	南桥投资	境内法人	3,750,000.00	9.3750
7	成都创业	境内法人	2,499,990.00	6.2500
8	李黎明	自然人	2,088,000.00	5.2200
9	普辰瑞通	境内法人	1,722,000.00	4.3050
10	创业投资	境内法人	1,250,010.00	3.1250
合计			36,848,500.00	92.1213

2、股东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3、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上述股东中，罗蕾为普辰瑞通的控股股东，其持有普辰瑞通 80.00% 的股权；创业投资和成都创业之间存在下述关联关系：创业投资和上海信顺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成都创业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20.10%、20.00%，上海信顺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时持有创业投资 10.00% 的股权。另创业投资股东上海亚商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7.10%）的控股股东为陈琦伟，而陈琦伟同时担任创业投资和成都创业的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长。除此之外，其他股东无任何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15 名股东，股权结构比较分散，没有任何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高于 50.00%。根据公司目前的持股比例，前三大股东为罗蕾、中电科软件和邓旭，持股比例分别为：17.7975%、15.00%和 11.25%。其中罗蕾通过持有普辰瑞通 80.00% 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 4.305% 股权，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22.1025%。

2、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情况

由于移动支付、移动金融是跨界融合的产业，需要多方专业人士参与，并进行技术和模式的创新，因此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没有单一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 50.00% 以上的股份，同时也没有单一股东能够通过公司治理结构的安排对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造成实质性重大影响，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四）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较分散，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股比例在 50.00% 以上的股东。公司既不存在单一股东能够通过公司治理结构的安排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造成实质性重大影响，也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

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实际控制人。

（五）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2004年10月12日，中联信通有限公司（筹）召开第一次股东会，自然人股东李黎明、姜斌、王玉春、唐政平及法人股东中联视讯参加会议。此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1）通过成都中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章程》；（2）选举王玉春、李黎明、王斌、姜斌为公司董事；（3）选举彭彦溢、唐政平为公司监事。

2004年11月3日，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成都中联视讯科技有限公司、李黎明、姜斌、王玉春、唐政平核发了名称预核内字【2004】0100041021007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成都中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4年11月11日，四川新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川新验(2004)第82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证明，截至2004年11月10日止，成都中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筹）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成都中联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出资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李黎明出资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姜斌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王玉春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唐政平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4年12月14日，中联信通有限公司取得了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定的注册号为51010920065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中联视讯	25.00	25.00	25.00
李黎明	30.00	30.00	30.00
姜斌	20.00	20.00	20.00
王玉春	20.00	20.00	20.00
唐政平	5.00	5.00	5.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吸收刘丹为有限公司新股东；同意唐政平将所持有限公司股权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转让给刘丹；同意姜斌将所持有限公司股权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转让给刘丹；同意王玉春将所持有限公司股权1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转让给罗蕾；同意王玉春将所持有限公司股权1.25万元，转注册资本1.25%转让给李黎明；同意中联视讯将所持有限公司股权25万元，占注册资本25%，转让给李黎明；并相应修改了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11月11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56.25	56.25	56.25
罗 蕾	12.50	12.50	12.50
王玉春	6.25	6.25	6.25
刘 丹	25.00	25.00	25.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年12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300万元，新增加的200万元出资额由王玉春等5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有限公司原股东李黎明增资78.75万元、罗蕾增资17.50万元、王玉春增资8.75万元、刘丹增资35.00万元；有限公司新增股东游泽民增资60万元，于2009年12月20日前缴足，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对有限公司本次增资事宜予以审验，并于2009年12月21日出具了天健光华验(2009)综字第11001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12月20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李黎明等5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200万元。

上述增资行已于 2010 年 1 月 5 日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增资行为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人数增至 5 人，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135.00	45.00	135.00
罗 蕾	30.00	10.00	30.00
王玉春	15.00	5.00	15.00
刘 丹	60.00	20.00	60.00
游泽民	60.00	20.00	60.00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1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吸收华软创业为有限公司新股东，同意李黎明将所持有限公司股权 135 万元中的 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转让给华软创业，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李黎明与华软创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0 年 12 月 15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126.00	42.00	126.00
罗 蕾	30.00	10.00	30.00
王玉春	15.00	5.00	15.00
刘 丹	60.00	20.00	60.00
游泽民	60.00	20.00	60.00
华软创业	9.00	3.00	9.00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5、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2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吸收普辰瑞通、唐政平、查宏翔、罗劲为有限公司新股东；同意李黎明将所持有限公司股权 126 万元中的 33.4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1532%，分别转让给普辰瑞通、王玉春、唐政平、查宏翔和罗劲；同意刘丹将所持有限公司股权 60 万元中的 19.78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6.5933%，转让给普辰瑞通；同意游泽民将所持有有限公司股权 60 万元中的 7.7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8%，转让给王玉春；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 年 1 月 20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92.54	30.8468	92.54
罗 蕾	30.00	10.0000	30.00
王玉春	27.34	9.1133	27.34
刘 丹	40.22	13.4067	40.22
游泽民	52.26	17.4200	52.26
华软创业	9.00	3.0000	9.00
普辰瑞通	22.96	7.6533	22.96
唐政平	7.24	2.4133	7.24
查宏翔	12.70	4.2333	12.70
罗 劲	5.74	1.9133	5.74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6、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 年 1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吸收瑞石投资、成都创业、创业投资为有限公司新股东；同意以现金方式增加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00 万元；其中，瑞石投资认缴 50 万元，成都创业认缴 33.33 万元，创业投资认缴 16.67 万元；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四川央济华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本次增资事宜予以审验，并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出具了央瑞（验）报字【2011】第 00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1 月 27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瑞石投资、成都创业、创业投资 3 名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0 万元。

2011 年 1 月 30 日，有限公司公司就上述事宜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增资行为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人数增至 13 名，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	---------	---------	----------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92.54	23.1350	92.54
罗 蕾	30.00	7.5000	30.00
王玉春	27.34	6.8350	27.34
刘 丹	40.22	10.0550	40.22
游泽民	52.26	13.0650	52.26
华软创业	9.00	2.2500	9.00
普辰瑞通	22.96	5.7400	22.96
唐政平	7.24	1.8100	7.24
查宏翔	12.70	3.7150	12.70
罗 劲	5.74	1.4350	5.74
瑞石投资	50.00	12.5000	50.00
成都创业	33.33	8.3333	33.33
创业投资	16.67	4.1667	16.67
合计	400.00	100.00	400.00

7、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2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以资本公积同比例转增公司注册资本26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万元，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四川央济华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本次增资事宜予以审验，并于2011年2月14日出具了央瑞（验）报字【2011】第00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2月14日，有限公司已将资本公积260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

2011年2月17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宜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增资行为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694.050	23.1350	694.050
罗 蕾	225.000	7.5000	225.000
王玉春	205.050	6.8350	205.050
刘 丹	301.650	10.0550	301.650
游泽民	391.950	13.0650	391.950
华软创业	67.500	2.2500	67.500
普辰瑞通	172.200	5.7400	172.200
唐政平	54.300	1.8100	54.300
查宏翔	95.250	3.7150	95.250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罗 劲	43.050	1.4350	43.050
瑞石投资	375.000	12.5000	375.000
成都创业	249.999	8.3333	249.999
创业投资	125.001	4.1667	125.001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8、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8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刘丹将所持有限公司301.6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10.055%，转让给罗蕾，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刘丹与罗蕾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694.050	23.1350	694.050
罗 蕾	526.650	17.5550	526.650
王玉春	205.050	6.8350	205.050
游泽民	391.950	13.0650	391.950
华软创业	67.500	2.2500	67.500
普辰瑞通	172.200	5.7400	172.200
唐政平	54.300	1.8100	54.300
查宏翔	95.250	3.7150	95.250
罗 劲	43.050	1.4350	43.050
瑞石投资	375.000	12.5000	375.000
成都创业	249.999	8.3333	249.999
创业投资	125.001	4.1667	125.001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9、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8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李黎明将所持有限公司485.2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16.175%，转让给罗蕾，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李黎明与罗蕾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9月29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208.800	6.9600	208.800
罗 蕾	1011.900	33.7300	1011.900
王玉春	205.050	6.8350	205.050
游泽民	391.950	13.0650	391.950
华软创业	67.500	2.2500	67.500
普辰瑞通	172.200	5.7400	172.200
唐政平	54.300	1.8100	54.300
查宏翔	95.250	3.7150	95.250
罗 劲	43.050	1.4350	43.050
瑞石投资	375.000	12.5000	375.000
成都创业	249.999	8.3333	249.999
创业投资	125.001	4.1667	125.001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10、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根据瑞石投资和银环集团于2012年7月30日签订的《国有•集体企业产权交易成交鉴证书》以及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于2012年7月31日出具的鉴证书编号为GZ20120731001的《产权交易鉴证书》，瑞石投资持有有限公司12.5%的股权于2012年6月29日至2012年7月26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和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同时公开挂牌转让；本次产权转让已获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准【《关于打包公开挂牌转让尚武机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股权的批复》中投证复【2012】27号】；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瑞石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成都中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3240号），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后的总资产为3693.58万元，总负债为963.12万元，净资产为2733.47万元；截止挂牌期满，仅有银环集团提出受让意向，依照相关规定，本次转让通过协议方式进行，瑞石投资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2.5%股权以人民币1739.20万元的价格协议转让给银环集团；经审核，本次转让、受让各方提交的相关材料真实有效，交易行为符合法定程序。

2012年8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瑞石投资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37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12.5%，转让给银环集团，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2年8月30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208.800	6.9600	208.800
罗 蕾	1011.900	33.7300	1011.900
王玉春	205.050	6.8350	205.050
游泽民	391.950	13.0650	391.950
华软创业	67.500	2.2500	67.500
普辰瑞通	172.200	5.7400	172.200
唐政平	54.300	1.8100	54.300
查宏翔	95.250	3.7150	95.250
罗 劲	43.050	1.4350	43.050
银环集团	375.000	12.5000	375.000
成都创业	249.999	8.3333	249.999
创业投资	125.001	4.1667	125.001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11、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罗蕾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3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10%，转让给邓旭；同意王玉春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15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5%，转让给邓旭，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上述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9月10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208.800	6.9600	208.800
罗 蕾	711.900	23.7300	711.900
王玉春	55.050	1.8350	55.050
游泽民	391.950	13.0650	391.950
华软创业	67.500	2.2500	67.500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普辰瑞通	172.200	5.7400	172.200
唐政平	54.300	1.8100	54.300
查宏翔	95.250	3.7150	95.250
罗 劲	43.050	1.4350	43.050
银环集团	375.000	12.5000	375.000
成都创业	249.999	8.3333	249.999
创业投资	125.001	4.1667	125.001
邓 旭	450.000	15.0000	45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12、有限公司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3年7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银环集团将其所持有限公司375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12.5%，转让给南桥投资；2013年5月12日有限公司股东“上海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银环集团与南桥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7月25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公司登记机关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收金额（万元）
李黎明	208.800	6.9600	208.800
罗 蕾	711.900	23.7300	711.900
王玉春	55.050	1.8350	55.050
游泽民	391.950	13.0650	391.950
华软创业	67.500	2.2500	67.500
普辰瑞通	172.200	5.7400	172.200
唐政平	54.300	1.8100	54.300
查宏翔	95.250	3.7150	95.250
罗 劲	43.050	1.4350	43.050
南桥投资	375.000	12.5000	375.000
成都创业	249.999	8.3333	249.999
创业投资	125.001	4.1667	125.001
邓 旭	450.000	15.0000	45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13、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8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成都中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确定整体变更设立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准日的议案》，同意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2013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中准审字[2013]1490号的《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止2013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3,922,077.20元，有限公司以截至2013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33,922,077.20元，折合股份总额3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超出股本部分3,922,077.20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科华评报字【2013】第094号的《成都中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事宜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7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3,916.36万元，折合股份的净资产不高于评估值。

2013年9月12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中准验字[2013]1062号的《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3年9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股份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等议案。

2013年10月25日，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至此，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罗 蕾	净资产折股	7,119,000.00	23.7300
2	邓 旭	净资产折股	4,500,000.00	15.0000
3	游泽民	净资产折股	3,919,500.00	13.0650
4	南桥投资	净资产折股	3,750,000.00	12.5000
5	成都创业	净资产折股	2,499,990.00	8.3333
6	李黎明	净资产折股	2,088,000.00	6.9600
7	普辰瑞通	净资产折股	1,722,000.00	5.7400
8	创业投资	净资产折股	1,250,010.00	4.1667
9	查宏翔	净资产折股	952,500.00	3.1750
10	华软创业	净资产折股	675,000.00	2.2500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1	王玉春	净资产折股	550,500.00	1.8350
12	唐政平	净资产折股	543,000.00	1.8100
13	罗 劲	净资产折股	430,500.00	1.435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14、股份公司设立后第一次增资

2014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实施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向中电科软件定向增发600万股。本次增发价格为人民币4.8元/股，中电科支付对价2,880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600万股。中电科于2014年4月2日向公司支付2,88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余额2,28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准验字[2014]1022号验资报告。

2014年4月14日，公司向成都市高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变更登记申请，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2014年4月17日领取注册号为5101090001051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黎明	2,088,000.00	5.8000
2	罗 蕾	7,119,000.00	19.7750
3	王玉春	550,500.00	1.5292
4	游泽民	3,919,500.00	10.8875
5	华软创业	675,000.00	1.8750
6	普宸瑞通	1,722,000.00	4.7833
7	唐政平	543,000.00	1.5083
8	查宏翔	952,500.00	2.6458
9	罗 劲	430,500.00	1.1958
10	南桥投资	3,750,000.00	6.9444
11	成都创业	2,499,990.00	3.4723
12	创业投资	1,250,010.00	12.5000
13	邓 旭	4,500,000.00	10.4167
14	中电科软件	6,000,000.00	16.6667
合计		36,000,000.00	100.00

15、股份公司设立后第二次增资

2014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实施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向三信新视野定向增发400万股。本次增发价格为人民币5.3元/股，三信新视野支付对价2,120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400万股。三信新视野于2014年4月28日向公司支付2,12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余额1,72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增资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准验字[2014]1028号验资报告。

2014年5月7日，公司向成都市高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变更登记申请，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2014年5月9日公司领取注册号为5101090001051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黎明	2,088,000.00	5.2200
2	罗 蕾	7,119,000.00	17.7975
3	王玉春	550,500.00	1.3762
4	游泽民	3,919,500.00	9.7988
5	华软创业	675,000.00	1.6875
6	普辰瑞通	1,722,000.00	4.3050
7	唐政平	543,000.00	1.3575
8	查宏翔	952,500.00	2.3813
9	罗 劲	430,500.00	1.0762
10	南桥投资	3,750,000.00	9.3750
11	成都创业	2,499,990.00	6.2500
12	创业投资	1,250,010.00	3.1250
13	邓 旭	4,500,000.00	11.2500
14	中电科软件	6,000,000.00	15.0000
15	三信新视野	4,000,000.00	10.0000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四、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中联信通电子），有一家控股子公司（中金易联），无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联信通电子

中联信通电子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21 日，系经成都市成华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0108000117580；法定代表人为罗蕾；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住所为成都市成华区府青路二段 2 号“财富又一城”1 栋 1 单元 18 层 1 号至 10 号（电梯楼层 20 层）；营业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21 日至永久；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研发及销售；电子设备、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家用电器、计算机、工业自动化设备；企业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以上经营项目不含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要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中联信通电子为股份公司 100%持股的全资子公司。

（二）中金易联

2012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刘均辉、成都融联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275 万，占出资比例 55%，该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金易联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硬件及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信息和网络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办公用品销售；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维护服务；社会经济信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12 年 12 月 12 日，中金易联通过股东会决议，公司将其持有的 137.5 万元认缴的股权（认缴出资 137.5 万元，实缴出资 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7.5%）转让给刘均辉。

2013 年 3 月 26 日，中金易联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实收资本由 25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新增 250 万元实收资本中由股东刘均辉增资 212.5 万元、股东成都融联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37.5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持有中金易联股权 27.5%。

2013年5月15日,公司将其持有的中金易联137.5万元股权(认缴出资137.5万元,实缴出资137.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7.5%)转让给刘均辉。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中金易联的股权。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1、罗蕾,女,董事长、总经理,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7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1992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取得硕士学位。1987年7月至今,就职于电子科技大学,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1年6月至今,在电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2年3月至今,任成都电子商务协会会长;2011年6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3年,至2016年9月11日;现任公司总经理,任期1年,至2014年9月14日。

2、邓旭,女,董事,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2009年至2012年,就职于上海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裁职务;2012年9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本公司,任副总裁职务;2014年5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至2016年9月11日。

3、罗劲,女,董事、副总经理,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2001年1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获硕士学位;2001年4月至2009年5月,在北京科银京成技术有限公司任方案部经理;2011年6月至今,在电子公司任监事;2009年7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至2016年9月11日;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2016年9月11日。

4、钟志辉,男,董事,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7月,毕业于深圳大学国际金融专业,获学士学位;2003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5年7月至2010年5月,在深圳市绿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在上海亚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

董事。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至2016年9月11日。

5、滕迁北，男，董事，1976年出生，美国国籍。1999年毕业于美国百森商学院，获学士学位。2010年9月至2011年4月，在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任助理总监；2011年5月至2013年11月，在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部主任；2013年11月至2014年4月，在普华永道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任业务总监；2014年4月至今，在深圳市南桥资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合伙人；2014年4月至今，在广州奥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至2016年9月11日。

6、罗珉，男，董事，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考入四川财经学院工业经济系工业经济专业，1982年获学士学位并留校工作至今，历任西南财经大学工业经济系企业管理教研室主任、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发展规划处副处长、工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1991年破格晋升为副教授，1995年破格晋升为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企业管理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08年3月至今，任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6月至今，任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6月至今，任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至2016年9月11日。

7、童晓渝，男，董事，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法国雷恩商学院，获工商管理博士学位。2008年至2010年，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2010年至2013年，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研究院副院长；2013年5月至今，任中电科软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中电科华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至2016年9月11日。

（二）公司监事

1、查宏翔，男，监事，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10月毕业于渝州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2008年7月至2012年10月，就职于重庆市新恒科技有限公司，任经理职位；2012年11月至今，就职于重庆弗锐特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2013年10月，任公司监事，任期3

年，至2016年9月11日。

2、赵华，男，监事、监事会主席，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经济管理系专科，获大专学位；2001年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研修结业，无学位。2009年至2010年4月，任成都卫士通信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新兴业务事业部总经理；2010年4月至2013年10月，任成都摩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任中电科软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创新中心业务总监；2014年5月，任公司监事，任期至2016年9月11日。

3、唐蓉，女，职工监事，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四川大学财务管理与电算会计专业，获大专学位；2002年至2004年，任四川省成都市中国农业银高新支行新南路分理处普通职员；2004年至2011年，任四川西部假期旅行社有限公司出纳；2012年7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财务出纳；2013年12月，任公司职工监事，任期至2016年9月11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1、罗蕾，女，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五（一）公司董事”。

2、罗劲，女，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五（一）公司董事”。

3、蒲建，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2001年7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北京科银京成技术有限公司成都研发中心，任项目经理；2009年7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助理总经理，任期3年，至2016年10月。

4、孟玲会，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2004年至2009年，就职于北京迅捷英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09年12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成都中立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1年11月，就职于金联万家(北京)电子支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产品部总监；2011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云泓道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任副总经理、技术支撑部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现任技术总监，任期 3 年，至 2016 年 10 月。

5、赵亮，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2005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科银京成技术有限公司，任系统分析师；2009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首席架构师，任期 3 年，至 2016 年 10 月。

6、胡骏逸，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获大专学位。2008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成都上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任期 3 年，至 2016 年 10 月。

7、曹欣艳，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1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 3 年，至 2016 年 10 月。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准审字[2014]1527 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元）	90,051,852.13	38,576,497.79	42,353,370.57
股东权益（元）	81,167,472.33	32,471,862.65	31,308,817.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元）	81,167,472.33	32,471,862.65	30,641,752.53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3	1.08	1.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3	1.08	1.02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10.99	18.13	26.08
流动比率（倍）	13.63	3.52	6.88
速动比率（倍）	12.87	2.71	6.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86	19.43	11.40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6	4.58	2.72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770,302.60	17,145,390.54	10,529,271.45

净利润（元）	-1,304,390.32	2,166,615.93	-451,540.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4,390.32	1,830,110.12	6,394.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42,170.77	-5,966,770.21	-5,773,598.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42,170.77	-6,078,276.02	-5,197,985.70
毛利率（%）	49.72	44.31	53.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0	5.68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7.68	-18.86	-1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元）	-1,154,475.07	-3,997,482.57	310,825.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13	0.01

七、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项目负责人	黄辉
项目小组成员	汪洋、秦超、黄辉
联系电话	010-51662928-237
传真	010-66226708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万商天勤（成都）律师事务所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 3 号东方希望 A406
法定代表人	韩冬
经办律师	韩冬、韩丽芬
联系电话	028-85973458
传真	028-86026825
（三）会计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田雍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郑玫、宋守东

联系电话	010-88356126
传真	010-88354837
（四）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49 号一层 102 号
法定代表人	曹宇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薛勇、宋征
联系电话	010-88357513
传真	010-88354530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	100033
电话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支付产品的开发、技术服务和运营服务，以及无线传输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成立之初，公司主要从事金融行业无线通信产品及推广，主要产品包括嵌入式网络通信、智能终端设备和行业信息化综合服务平台。近年来，公司密切把握移动支付及金融 IC 卡服务的发展方向，逐步从技术开发商和设备提供商向移动金融服务商转变，致力于为行业及个人提供移动支付平台及业务终端的开发、技术服务、系统运营等。

公司曾协助中国银联参与国家标准的制订，并基于长期的嵌入式软件及移动支付研究经验，自主研发了国内领先的移动安全支付安全中间件及 WEB 应用中间件。同时，公司是国内最早开发 NFC 手机与金融 IC 卡移动金融服务框架的企业之一，并成功应用于银联手机支付平台、卡卡联产品及金融 IC 卡公共服务平台等系统。在移动支付技术研发及产业化方面公司获得多项国家级、省市级科研及产业化项目的支持：2011 年获得了工信部电子发展基金项目“移动支付安全中间件研发及产业化”；2011 年公司联合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了工信部物联网专项项目“基于 SD-NFC 的物联网基础设施关键技术研发”；2012 年获得发改委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改项目“移动电子商务开放平台研发与运营”。

公司是中国银联第三代手机支付平台系统运营商，是中国银联移动电子商务示范基地核心企业之一，是中国金融信息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中国移动支付产业联盟、中国互联网金融工作委员会成员，中国城市一卡通企业创新与发展联合会会员单位，成都市电子商务企业协会会长单位。2012 年 3 月，公司取得“双软”企业认证；2012 年 11 月，公司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3 年 6 月，通过 CMMI3 级认证；2014 年 3 月，公司被评为四川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2014 年 6 月，公司与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签订《咨询及技术安全检测服务协议》，

正在为申请支付业务许可证做准备工作。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1、移动支付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和运营服务

公司开发的移动支付产品主要包括银联手机支付产品、自有客户端产品和公共服务平台产品，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指在产品开发过程中和开发完成后的技术支持；运营服务是指，基于该平台的客户咨询服务、内容接入、系统监控及日常维护服务。具体内容如下表所示：

项目	产品或服务	服务对象	服务内容	案例
银联手机支付产品	平台开发	中国银联	开发、技术服务和运营服务	银联手机支付客户端
	客户端定制	银联各分公司、商业银行、大型企业与企业行业	定制开发支付、资金归集（转账）平台，并提供技术支持、运营支撑及运行维护服务	民生银行小微业务移动销售支持系统；贵阳银行移动支付平台；资金归集服务平台
	平台接入	中小商户	技术接入与业务运营、发放电子优惠券、营销推广等相关服务	彩票、话费、火车票、门票等销售平台接入
自有客户端产品	卡卡联	个人消费者	提供查询、圈存、信用卡还款、记账等业务的技术支持、运营与运行维护服务	卡卡联客户端
公共服务平台产品		银联、地方政府	平台的开发、接入服务；平台的运行维护服务等	平台的开发、接入服务；平台的运营支撑与运行维护服务等

（1）银联手机支付产品

名称	银联手机支付平台
简介	公司为中国银联开发手机支付平台，并为基于该平台运行的各类商业银行、企业商户、个人等提供金融服务、便民服务、休闲娱乐、商旅服务等应用的接入、定制化开发及运营服务
平台特点	银联手机支付平台支持包括 SD/SIM 等多种金融智能卡支付和认证功能（也称无卡支付），应用丰富，全面覆盖金融服务、便民服务、电子政务、休闲娱乐、商城等领域并提供 200 多项应用服务。使得银联手机支付用户可以随时、随地、随心地进行金融支付交易。该平台为大众提供便民、金融等特色服务，为银行以及其他行业单位提供商圈接入、标准定制、深度定制等定制化服务
运行情况	截至 2013 年底，银联手机支付平台累计完成交易额 248.68 亿元，同比增长 1,015.16%，占整个移动支付交易总规模的 2.15%。截至 2014 年 3 月底，该平台累计用户 857.12 万，累计交易 923.43 笔，交易额达 371.82 亿元，应用 215 项。已为包括建设银行、贵阳银行等 51 家银行提供了平台接入或定制化服务

界面	
服务对象	银联、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银行、青岛银行、大连银行、德阳银行、企业商户等

(2) 自有客户端产品

名称	卡卡联
简介	该产品是由公司自主研发与运营的、以中国银联为支付通道、面向个人的移动金融产品，是国内最早基于 NFC 手机及金融 IC 卡，提供金融 IC 卡自助查询、圈存、信用卡还款等服务的个人金融工具之一。
运行界面	
产品特点	产品利用手机终端 NFC 功能，实现与金融 IC 卡近场通讯，支持全国、股份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在内的 300 多家银行，完成余额查询、电子现金圈存、信用卡还款等功能；该产品按照金融 IC 卡及国家移动支付标准开发，具有安全性高、适配性全、扩展性强等特点
运行情况	截至 2014 年 3 月底，卡卡联用户数近 10 万，应用超过 10 项。由于该产品目前尚处于推广阶段且大部分应用免费，此部分业务尚未有收入
主要客户	个人消费者

(3) 公共服务平台产品

名称	金融 IC 卡暨移动支付公共服务平台
简介	平台的设计开发、系统部署和系统维护，并接入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移动支付公共服务平台；制定运营规范与流程，建立健全金融 IC 卡发行、行业接入、行业间密钥交换的统一管理机制，全面服务于银行和第三方机构；协同中国人民银行及银联构建平台的商业模式，并开展市场推广等。
平台特点	平台提供了一个多渠道、多终端、多手段的金融 IC 卡线下受理环境，同时结合交通、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教育等行业应用，为广大持卡人提供更加安全、

	便捷的金融支付服务。该平台支持金融 IC 卡及 NFC-SD/SWP-SIM/全终端等多种 SE，提供符合金融行业标准的 TSM（可信服务管理）系统，接入央行的 MTPS(移动支付公共服务平台)，2014 年确定为国家移动金融试点平台。
运行界面	
服务对象	中国银联、地方政府、天府通、商业银行、公共服务行业、企业商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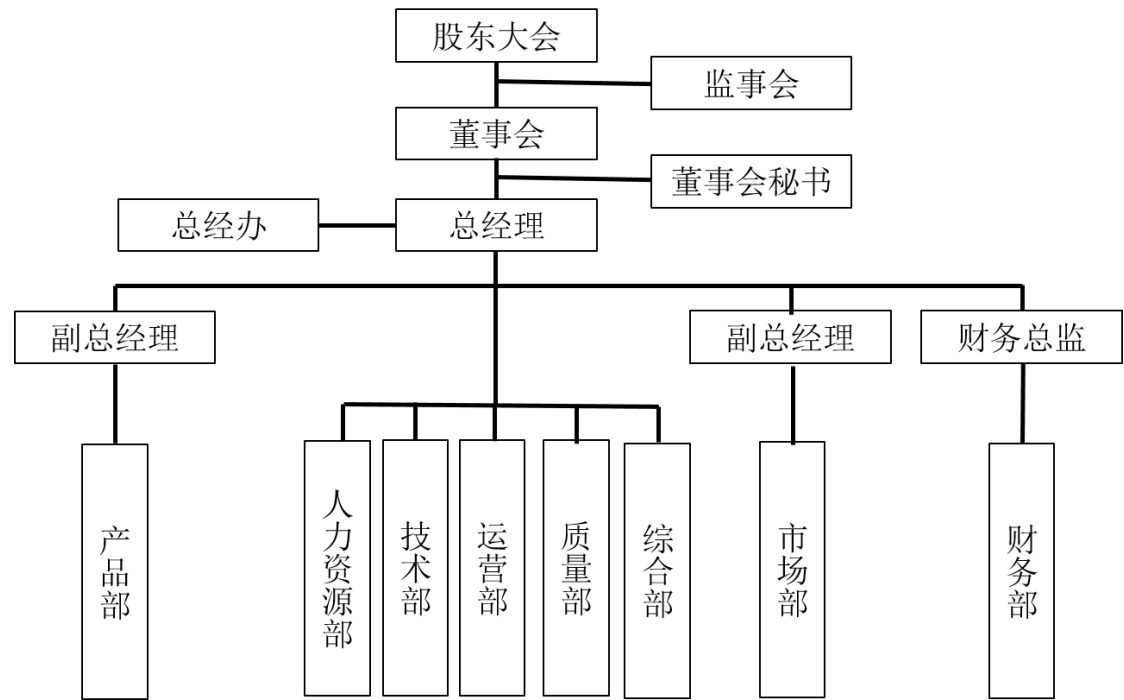
2、无线传输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图例	应用领域
3G 路由器	产品基于 3G 网络，实现数据远程传输，完全能够满足 M2M 的组网需要。产品安装简单、易于维护、使用方便		广泛应用于金融、石油石化、水利、交通、电力、烟草、社保等多个行业
2G 路由器	根据市场对双通道无线通信的需求研发的 CDMA/GPRS 双通道无线路由器，可同时支持 GPRS 和 CDMA 两个不同网络，产品安装简单、易于维护、使用方便		
专网认证服务器	针对金融、政府、公安等机构对无线网络安全的需求，自主研发的一款针对入网用户进行安全认证的工业级产品，广泛应用于对无线安全要求较高的行业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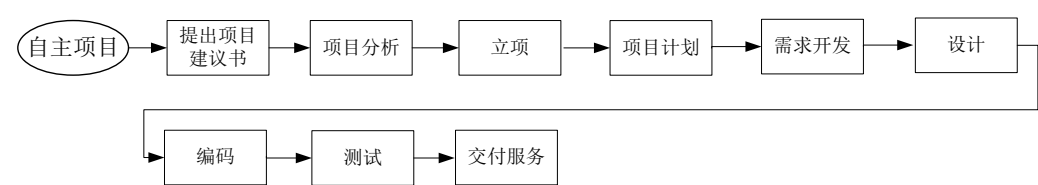


主要部门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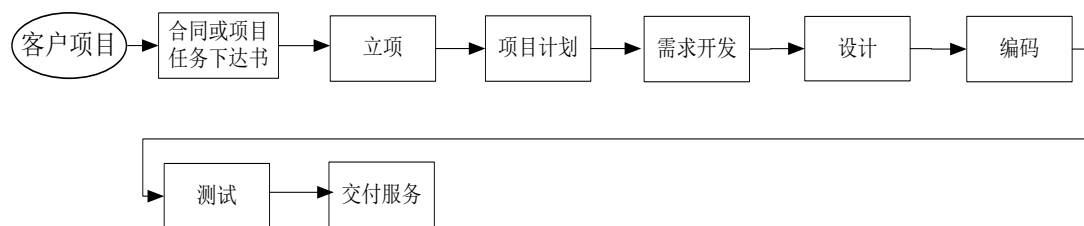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产品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通过产品研究，确定公司总体产品策略，树立产品品牌，拟定和编制产品规划、产品设计标准，完成产品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控制产品设计品质，树立完整的产品品牌形象
运营部	负责公司主要负责公司产品业务发布、业务维护、业务清算及客户服务工作，提供运营交易报告，为公司战略决策提供依据
市场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市场策略，拓展用户、开拓并维系优质商户，开展差异化市场管理，保证公司市场推广指标达成
技术部	主要根据公司产品规划，建立公司整体技术架构，做好技术实现和软件开发及系统运维工作
质量部	负责全公司质量管理与监督、考核，以及实施软件质量保证工作

（二）主要业务流程

1、自主项目的开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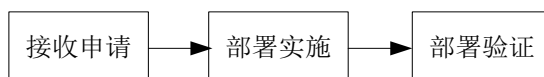


2、客户项目的开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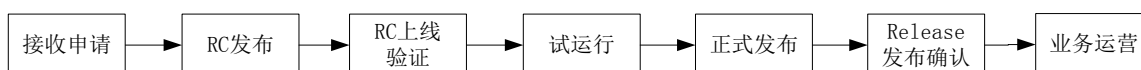


3、运营活动的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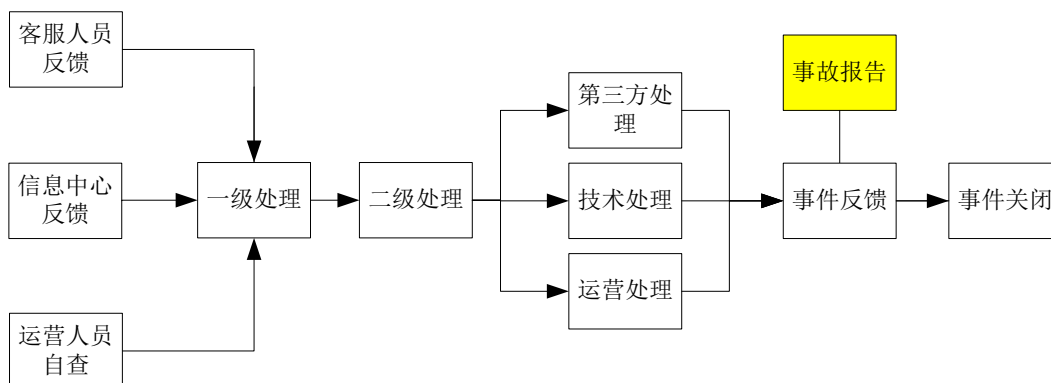
(1) 服务器部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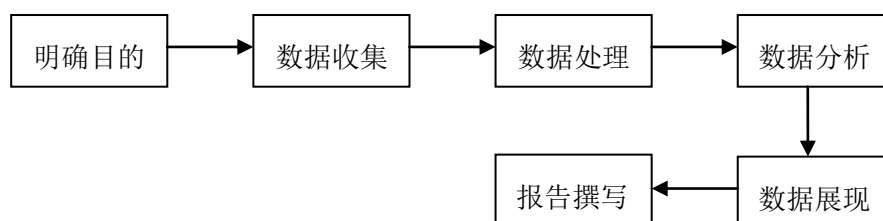
(2) 发布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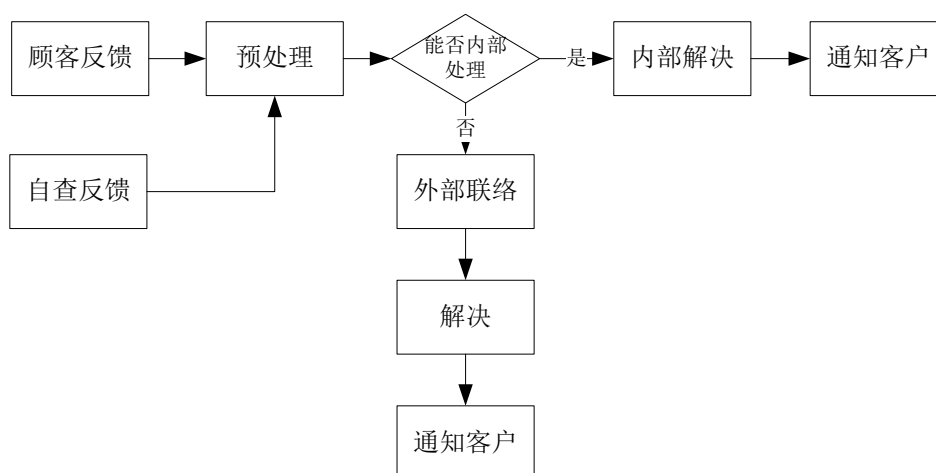
(3) 事件处理流程



(4) 数据分析



(5) 服务流程:



4、无线传输产品业务流程

公司无线传输产品采取“自主研发核心软件+外部采购零部件+外协加工线路板及壳体”的业务模式。

具体流程如下：公司负责提供产品的设计方案、采购产品生产所需的电子元器件、提供产品的测试程序、测试工装等。外协方使用公司采购的物料进行产品的线路板生产，并根据产品测试方法，对线路板进行检验并交付。公司完成后续的组装、整机测试、包装等工作。

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合同定价主要参照当地市场价格并根据产品种类及生产规模进行协商确定。公司外协方除按一般供应商的管理要求进行管理外，还建立了外协方质量控制体系，在选择外协方时查看资质、进行现场考察。公司对于外协生产的关键和特殊过程进行控制。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公司基于长期的嵌入式软件及移动支付研究经验，自主研发了移动支付安全中间件及 WEB 应用中间件，将手机操作系统及 SE/NFC 的多样性与移动支付及移动设备底层能力封装并整合，为移动金融、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者提供了标准、简单、快捷的开发环境。上述技术不但符合国家及金融行业移动支付标准，又将创新性的 NFC 读写/多载体 SE 支持及 WEB 技术应用于移动金融与移动支付领域，解决了“手机的多样性、支付的安全性与复杂性和应用的开放性”三个影响

移动支付及移动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关键问题。公司的主要技术、技术特色、实现功能及取得方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实现功能	技术来源
1	移动支付安全中间件技术	针对终端的安全性要求，对金融交易流程进行抽象，屏蔽各支付标准差异，保证支付流程的完整性和正确性，在不同的手机操作系统平台上支持 NFC/多载体 SE 向第三方应用软件提供统一接口，降低移动支付应用软件开发的难度	与第三方应用软件无缝衔接，为第三方应用软件提供安全的金融管理服务和支付服务，包括：人机界面、安全介质的操作、报文通讯以及交易结果的判断等	自主开发
2	应用动态管理技术	金融 IC 卡 PBOC3.0 多应用管理、基于安全芯片的 NFC 应用动态管理（TSM），可通过空中下载、更新 NFC 应用	实现了远程应用的动态加载，在不升级客户端的情况下通过后台可随时上线、更新应用	自主开发
3	NFC 移动金融技术	NFC 移动金融技术是基于 NFC 手机和金融 IC 卡的创新技术，公司搭建了符合 PBOC 标准和移动支付标准的 NFC 移动金融系统，技术平台的建设和运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通过与银联/银行的系统对接实现跨行移动金融服务，包括账户余额查询、电子现金的查询与充值；与商业银行和行业系统对接实现银行卡转账等金融应用和一卡通充值、查询等行业应用。	自主开发
4	电子现金充值技术	采用客户端与圈存服务器之间的加密方式，尤其是对主帐号、交易金额、密码等敏感数据的加密方式，采用移动支付的金融级加密方案	保证敏感数据的安全	自主开发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公司目前已获得注册商标1项，注册人为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1		有限公司	8202288	第 36 类	2021/7/27	原始取得

公司目前正在申请的商标 6 项，申请人为有限公司，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核定类别	申请受理日
1	手机卡包	11773192	第 42 类	2012/11/20
2	卡卡联	12920102	第 36 类	2013/7/15
3		14444117 14444129 14444084	第 36 类 第 38 类、 第 42 类	2014/4/23
4	钱钱	14170782 14170935	第 9 类、 第 42 类	2014/3/13
5	钱钱日记	14170815 14170855 14170905	第 9 类、 第 38 类、 第 42 类	2014/3/13
6		13873422	第 36 类	2014/1/7

公司目前共获得商标使用许可 2 项，许可人为中联视讯，被许可人为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许可使用期限
1		1542305	第 9 类	2011/3/30 至 2021/3/19
2		4658965	第 9 类	2012/3/19 至 2018/8/20

2、专利

经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依法申请 9 项发明专利，且均已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其中有 4 项已通过初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	专利状态
1	基于手机支付的缴费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01737430	2010-05-17	在审
2	在移动互联网销售中实现手机支付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01737303	2010-05-17	在审
3	基于手机支付的充值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01737799	2010-05-17	在审

4	一种脱机消费电子货币的圈存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06015491	2013-11-26	在审
---	-----------------	------	---------------	------------	----

3、软件著作权

编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常规非接触式电子钱包的空圈存软件	2014SR009442	2014-1-22	原始取得	股份公司
2	移动终端音频刷卡设备支付软件	2014SR009372	2014-1-22	原始取得	股份公司
3	二维码优惠券商户管理软件	2014SR009364	2014-1-22	原始取得	股份公司
4	移动智能生活云服务平台软件	2014SR009355	2014-1-22	原始取得	股份公司
5	金融 IC 卡电子现金空中圈存软件	2014SR009339	2014-1-22	原始取得	股份公司
6	可信智能卡平台进入的远程消费软件	2014SR009231	2014-1-22	原始取得	股份公司
7	账单接入服务平台软件	2012SR114331	2012/11/26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8	商城平台软件	2012SR114329	2012/11/26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9	应用管理平台软件	2012SR114322	2012/11/26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0	应用更新服务平台软件	2012SR114319	2012/11/26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1	公共服务平台软件	2012SR114202	2012/11/26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2	客服服务系统软件	2012SR113742	2012/11/26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3	商户服务平台软件	2012SR113739	2012/11/26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4	积分主附卡服务系统软件	2012SR113708	2012/11/26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5	智能卡开卡终端软件	2011SR054273	2011/8/3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6	中心第三方接入平台软件	2011SR001879	2011/1/13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7	手机支付中心测试平台软件	2011SR001878	2011/1/13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8	中心业务门户软件	2011SR001877	2011/1/13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9	中心业务处理软件	2011SR001875	2011/1/13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0	中心账单处理软件	2010SR071877	2010/12/23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1	中心接入处理软件	2010SR071875	2010/12/23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2	手机客户端中间件软件	2010SR043187	2010/8/23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3	中心安全处理平台软件	2010SR043184	2010/8/23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编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24	支付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2010SR035929	2010/7/21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5	中心报表处理平台软件	2010SR035928	2010/7/21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6	AAA 认证服务器软件	2010SR034161	2010/7/12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7	无线电话支付终端系统	2010SR033655	2010/7/10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8	3G 无线路由器	2010SR028869	2010/6/12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9	Epay 手机支付应用软件	2010SR028868	2010/6/12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30	2G 无线路由器	2010SR028866	2010/6/12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31	税控收款机解决方案软件—DeltaPOS	2009SR037560	2009/9/7	受让取得	有限公司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规定，法人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公司所持有的软件著作权均在保护期内。

4、域名

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域名 18 项，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类别	登记时间	过期时间	归属单位
1	cdzlx.com	国际顶级	2011/6/29	2015/6/29	有限公司
2	cdzlx.cn	国家顶级	2011/6/29	2015/6/29	有限公司
3	cdzlx.com.cn	国家顶级	2011/6/29	2015/6/29	有限公司
4	kklian.net	国际顶级	2013/6/28	2015/6/28	有限公司
5	kklian.com.cn	国家顶级	2013/6/28	2015/6/28	有限公司
6	kabao365.com	国际顶级	2013/1/18	2015/1/18	有限公司
7	mkabao.com	国际顶级	2013/1/18	2015/1/18	有限公司
8	kkipay.cn	国家顶级	2014/5/29	2015/5/29	股份公司
9	kkipay.com	国际顶级	2014/5/29	2015/5/29	股份公司
10	zlinepay.com.cn	国家顶级	2014/4/21	2015/4/21	股份公司
11	zlinepay.net	国际顶级	2014/4/21	2015/4/21	股份公司
12	zlinepay.cn	国家顶级	2014/4/21	2015/4/21	股份公司
13	zlinepay.com	国际顶级	2014/4/21	2015/4/21	股份公司
14	i-yaan.com	国际顶级	2014/3/18	2017/3/18	股份公司
15	i-yaan.com.cn	国家顶级	2014/3/18	2017/3/18	股份公司
16	iqianqian.me	国际顶级	2014/2/10	2015/2/10	股份公司
17	iqianqian.cn	国家顶级	2014/2/10	2015/2/10	股份公司

序号	名称	类别	登记时间	过期时间	归属单位
18	手机卡包.com	国际顶级	2013/1/21	2016/1/21	股份公司

5、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账面无形资产主要是公司的商标和软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原始金额（元）	净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商标	2,588.00	215.30	良好	原始取得
2	软件	27,187,907.06	22,990,301.45	良好	原始取得
合计		27,190,495.06	22,990,516.75		

其中，软件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	原值（元）	净值（元）
1	客服服务系统软件 V1.0	2,311,498.56	2,138,136.17
2	手机支付中心测试平台软件 V1.0	2,039,530.09	1,784,588.83
3	中心第三方接入平台软件 V1.0	2,026,177.24	1,570,287.36
4	中心业务门户软件 V1.0	1,721,424.85	1,506,246.74
5	智能卡开发终端软件 V1.0	1,611,841.58	1,249,177.22
6	移动智能生活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1,337,634.54	1,237,311.95
7	二维码优惠券商户管理软件 V1.0	1,337,634.54	1,237,311.95
8	可信智能平台进入的远程消费软件 V1.0	1,333,392.00	1,255,610.80
9	中心业务处理软件 V1.0	1,145,178.18	887,513.09
10	账单接入服务平台软件 V1.0	1,142,562.79	999,742.44
11	应用更新服务平台软件 V1.0	1,068,490.79	828,080.36
12	应用管理平台软件 V1.0	978,774.51	905,366.42
13	支付平台渠道	964,214.00	819,581.90
14	公共服务平台软件 V1.0	881,798.80	815,663.89
15	移动终端音频刷卡设备支付软件 V1	871,925.24	806,530.85
16	金融 IC 卡电子现金空中圈存软件 V1	847,898.55	784,306.16
17	商城平台软件 V1.0	810,513.28	749,724.78
18	商户服务平台软件 V1.0	785,838.81	687,608.96
19	积分主附卡服务系统软件 V1.0	736,548.53	570,825.11
20	中心账单处理软件 V1.0	631,606.24	421,070.83
21	中心接入处理软件 V1.0	425,970.23	283,980.15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	原值（元）	净值（元）
22	中心安全处理平台软件 V1.0	348,392.59	232,261.72
23	支付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348,392.59	232,261.72
24	手机客户端中间件软件 V1.0	348,392.59	232,261.72
25	中心报表处理平台软件 V1.0	261,294.44	174,196.29
26	无线电话支付终端系统 V1.0	174,196.30	116,130.87
27	Epay 手机支付应用软件 V1.0	174,196.30	116,130.87
28	AAA 认证服务器软件 V1.0	174,196.30	116,130.87
29	3G 无线路由器 V1.0	174,196.30	116,130.87
30	2G 无线路由器 V1.0	174,196.30	116,130.87
	总计	27,187,907.06	22,990,301.75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1、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公司拥有 2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发证机关为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智能卡开卡终端软件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川 DGY-2012-0049	2012/3/21	五年
2	AAA 认证服务器软件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川 DGY-2012-0477	2012/8/22	五年

2、CMMI认证

序号	级别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1	Level-3	ID0700888-02	SEI（Software Engineering Institute）	2013/6/27

3、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序号	符合标准	编号	发证机关	认证范围	有效期至
1	ISO9001:2008 GB/T 19001-2008	00112Q2999 2R0M/5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手机支付系统的运营；计算机应用软件的设计、开发和服务	2015/9/26

4、软件测评报告

序号	软件名称	编号	测评机构	测评时间	测评结论
1	移动支付安全中间件 V2.3.21	SCISTECCPHT-2012-03-04-005	四川省软件测评中心	2012/12/22	通过测试
2	移动电子商务平台 V2.3.25.4	SCISTECCPHT-2013-03-08-001	四川省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2013/5/29	通过测试

5、其他认证

序号	认证名称	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251000164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	2012 年 11 月 28 日
2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川 R-2013-0505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四）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计算机、服务器等电子设备及运输工具，固定资产的原值、账面价值及成新率如下：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1,698,091.67	708,732.92	41.74
运输工具	1,184,487.00	514,649.38	43.45
器具家具	226,073.30	97,442.78	43.10
合计	3,108,651.97	1,320,825.08	42.49

（五）员工情况

公司在职员工 106 人，工作地均在成都。员工年龄、工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19-20 岁	1	1%
21-30 岁	62	58%
31-40 岁	35	33%
41-50 岁	6	6%
51-60 岁	2	2%
合计	106	100%

2、按照工龄划分

工龄	人数	占比
5 年以上	18	17%
3-5 年	13	12%
2-3 年	17	16%
1-2 年	18	17%
1 年以下	40	38%
合计	106	1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7	7%
财务人员	4	4%
技术人员	66	62%
市场人员	17	16%
行政人员	12	11%
合计	106	100%

4、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研究生	5	5%
本科	71	67%
大专	25	24%
高中	2	2%
中专	3	3%
合计	106	100%

（六）核心技术人员

1、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罗蕾，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罗劲，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蒲建，助理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孟玲会，技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

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赵亮，首席构架师、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王伟，核心技术人员，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9 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2001 年 1 月，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2004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0 月，在北京科银京成技术有限公司任测试主管；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本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4 年 1 月，就职于中联信通电子，现任中联信通电子总经理。

2、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保持稳定。除孟玲会于 2013 年 2 月进入公司担任技术总监之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变动。

3、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四、业务基本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业务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移动支付产品	1,242,413.72	44.85	12,718,549.50	74.18	4,875,624.16	46.31
无线传输产品	1,527,888.88	55.15	4,426,841.04	25.82	5,653,647.29	53.69
合计	2,770,302.60	100.00	17,145,390.54	100.00	10,529,271.45	100.00

（二）前五名客户

2014 年 1-4 月，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内容、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元)	占销售总额 的比例 (%)
1	安徽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线传输产品	714,203.94	25.78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	361,132.07	13.04
3	四川省艾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及运营服务	291,262.14	10.51
4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线传输产品	244,871.79	8.84
5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及运营服务	207,316.03	7.48
合计			1,818,785.97	65.65
2014 年 1-4 月销售总额			2,770,302.60	100.00

2013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内容、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元)	占销售总额 的比例 (%)
1	成都普辰瑞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	4,200,000.00	24.50
2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及运营服务	4,057,450.00	23.66
3	安徽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线传输产品	1,580,660.00	9.22
4	成都三零普瑞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1,000,000.00	5.83
5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线传输产品	602,175.00	3.51
合计			11,440,285.00	66.72
2013 年销售总额			17,145,390.54	100.00

2012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内容、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元)	占销售总额 的比例 (%)
1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及运营服务	3,935,298.00	37.37
2	安徽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线传输产品	584,059.83	5.55
3	四川安杰信信息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无线传输产品	439,316.24	4.17
4	辽宁辽河泰利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无线传输产品	400,854.70	3.81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无线传输产品	393,162.39	3.73
合计			5,359,528.77	54.63
2012 年销售总额			10,529,271.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在 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中，成都普辰瑞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其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前五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较高，是由公司与供应商经过长期合作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关系。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器件、SD 卡等，这些产品在市场上有较多的供应商，公司对供应商并不存在依赖。

2014 年 1-4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成都时进爱威特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	367,710.00	13.81
2	上海粹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62,924.00	13.63
3	成都易睿讯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模块开发	240,000.00	9.01
4	北京芯捷源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	159,940.00	6.01
5	上海锐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107,000.00	4.02
合计			1,237,574.00	46.48
2014 年 1-4 月采购总额			2,662,866.38	100.00

2013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元)	占采购总额 的比例 (%)
1	成都三零普瑞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200,000.00	45.79
2	成都普辰瑞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90,651.00	13.13
3	四川省新思维电子信息技术教育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60,000.00	8.45
4	成都易睿讯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模块开发	540,000.00	4.75
5	北京芯捷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480,895.00	4.23
合计			8,671,546.00	76.35
2013 年采购总额			11,357,122.53	100.00

2012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内容、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元)	占采购总额 的比例 (%)
1	成都普辰瑞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73,844.00	36.26
2	成都兴三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654,997.00	12.67
3	北京芯捷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400,370.00	7.75
4	上海镁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347,312.90	6.72
5	成都向远电子有限公司	原材料	268,800.00	5.20
合计			3,545,323.90	68.60
2012 年采购总额			5,168,340.58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销售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其中, 成都普辰瑞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成都易睿讯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其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除此之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重大业务合同

1、销售及技术开发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委托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技术开发合同	普辰瑞通	开发面向智能手机终端的移动支付安全中	260 万	2013 年 8 月签订,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名称	委托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间软件		
2	手机支付合作补充协议	中国银联	提供客户端及前置系统的软硬件系统维护、网络维护等服务	192 万	2012 年 12 月签订，正在履行
3	“智慧雅安 民芯工程”本地服务平台合作协议	雅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移动客户端、便民支付网站、本地信息中心及三年运营及运维服务	132.6 万	2014 年 4 月签订，正在履行
4	服务端软件服务外包合同	普辰瑞通	营销推广中用户终端接入数据分组安全加密维护服务	120 万	2013 年 4 月签订，履行完毕
5	PRIVIS-G100 手机检查设备系统升级服务合同	成都三零普瑞科技有限公司	PRIVIS-G100 手机检查设备系统升级服务	100 万	2013 年 10 月签订，正在履行
6	贵阳银行移动支付平台开发项目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阳银行移动支付平台开发及运营维护	98 万	2013 年 9 月签订，正在履行
7	银联手机支付应用拓展激励协议	中国银联	开展银联手机支付应用拓展	97.75 万	2011 年 9 月签订，履行完毕
8	云编程引擎开发服务采购合同	中国银联	国家示范云计算项目二期采购项目（云编程引擎开发）服务	96.1 万	2013 年 4 月签订，正在履行
9	手机支付业务合作补充协议	中国银联	银联手机支付系统上线之日至 2012.12.26 运营维护	94.5 万	2012 年 12 月签订，正在履行
10	软件开发合同	中国银联四川分公司	四川省金融 IC 卡公共服务平台软件开发	91.8 万	2014 年 5 月签订，正在履行
11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集中采购合同	中国银联	国家示范云计算项目一期采购项目服务	74.64 万	2012 年 3 月签订，履行完毕
12	小微业务移动销售支持系统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规划并开发小微业务移动销售支持系统	63.8 万	2012 年 12 月签订，履行完毕
13	手机支付业务合作协议	中国银联	为中国银联客户端软件与内容接入的系统运营服务	框架协议	2011 年 4 月签订，有效期 5 年

2、采购及委托开发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受托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技术开发合同	成都三零普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 NFC 移动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350 万	2013 年 8 月签订，正在履行
2	技术开发合同	普辰瑞通	银联移动云计算 PASS 编程引擎产品	67.27 万	2013 年 4 月签订，正在履行
3	终端活动服务外包合同	成都三零普瑞科技有限公司	营销推广中用户终端接入数据分组安全加密维护服务	170 万	2013 年 3 月签订，履行完毕
4	技术开发合同	四川省新思维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发面向移动电子商务的公共服务平台	96 万	2013 年 1 月签订，履行完毕
5	技术开发合同	普辰瑞通	开发 web 应用中间件到 Android 平台移植软件	69.94 万	2013 年 1 月签订，履行完毕
6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成都易睿讯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开发移动支付应用管理平台软件并提供支付应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	54 万	2012 年 9 月签订，履行完毕
7	咨询及技术安全检测服务协议	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为 WePay 支付系统提供咨询、技术安全及支付业务许可证申请服务	58 万	2014 年 6 月签订，正在履行

五、商业模式

公司建立了多方参与，共建、共享、共赢的商业模式，公司移动手机支付产品目前主要收益来自于软件开发费、技术服务费、系统维护费和交易（业务）佣金的分成等；公司无线传输产品主要收益来自销售产品收入。根据不同的应用场景和服务类型，公司将通过差异化的定价策略制订盈利模式，具体如下表所示：

业务领域		技术与服务	盈利模式
平台开发、定制与接入		提供开发与技术支持	收取软件开发费、技术服务和系统维护费
平台运营	话费充值、游戏直充、彩票、机票等	提供平台及业务服务，包括差错处理、客服、应用对接等	交易佣金：平均为 0.3-4%
	火车票		交易佣金：平均为 0.8 元/笔

业务领域		技术与服务	盈利模式
	电影票		交易佣金：平均为 0.6 元/张
	资金归集	端到端的业务系统建设、维护，及业务服务，包括差错处理、客服等；硬件的选型、集中采购、维护、维修服务	面向行业用户收取平台交易佣金及业务佣金，平均为 0.05%
	金融 IC 卡（暨移动支付）公共服务平台	1、平台的设计开发、系统部署和系统维护 2、制定运营规范与流程 3、协同人民银行及银联构建平台的商业模式	面向银行或第三方发卡机构收取行业应用加载、更新或密钥交换费，平台的平均收益为 0.5 元/次
自有客户端卡卡联	圈存	端到端的业务系统建设、维护，及业务服务，包括差错处理、客服等	面向金融 IC 卡发卡机构收取跨行圈存手续费：0.12 元/笔
	信用卡还款	提供业务服务，包括差错处理、客服等	面向信用卡发卡机构收取还款手续费：0.2 元/笔
	用户服务费	行业用户或 VIP 用户的运营服务	面向用户拓展的行业按用户发展数收取服务费：1 元/月每人
无线传输产品		设备开发生产、技术服务、销售与安装等	销售产品收入

六、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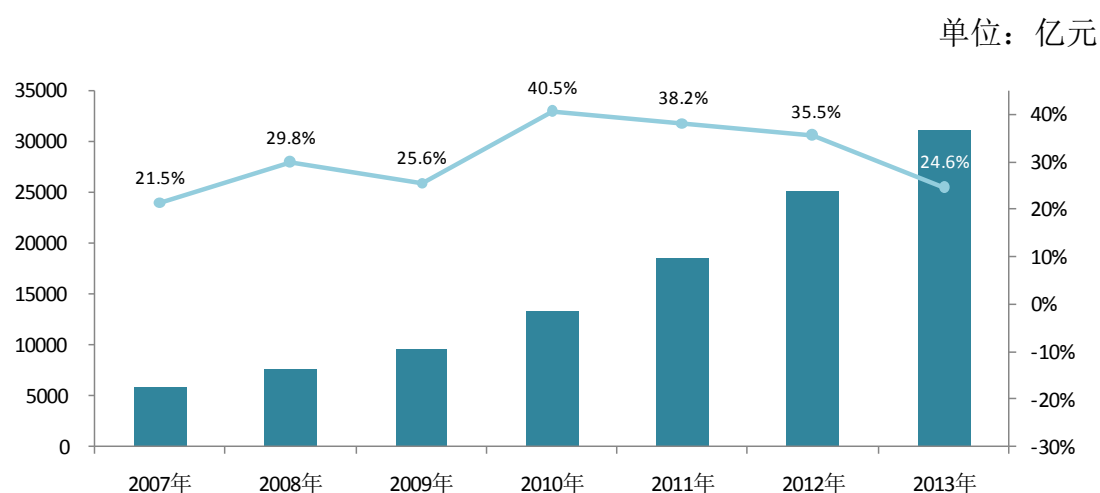
（一）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通常简称为“软件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的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之“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中的“6510 软件开发和 653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小类。

软件行业主要由软件产品、系统集成、软件技术服务、嵌入式系统软件以及 IC 设计等子行业构成。软件行业是我国各级政府重点支持发展的重要产业，相关企业在产业规划布局、人才引进、自主创新、财政与税收等方面能得到一系列支持，软件市场规模持续增长。

近年来，软件行业在电子信息产业的收入比重不断攀升，已经从 2000 年的

6%上升到了 2011 年的 20%。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行业近几年一直保持着较高的增长速度。“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率超过 28%，远高于 GDP 增速。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2009 年行业规模增速总体出现下滑；2010 年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好转，行业则走出低谷；2012 年，伴随着国家在工业信息化领域的政策支持和引导，全年共实现软件业务收入超过 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35.5%，超过同期电子信息制造业增速 10 个百分点以上。2007 至 2013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及其增长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历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工业和信息化部)

软件行业的市场需求和发展空间未来不断拓展。“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促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这为行业带来了更为巨大的市场需求和发展空间。根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到 2015 年，行业收入要突破 4 万亿元，占信息产业比重达到 25%，年均增长 24.5%以上，软件出口达到 600 亿美元。未来几年，行业 4 万亿元的市场需求规模将成为产业新的发展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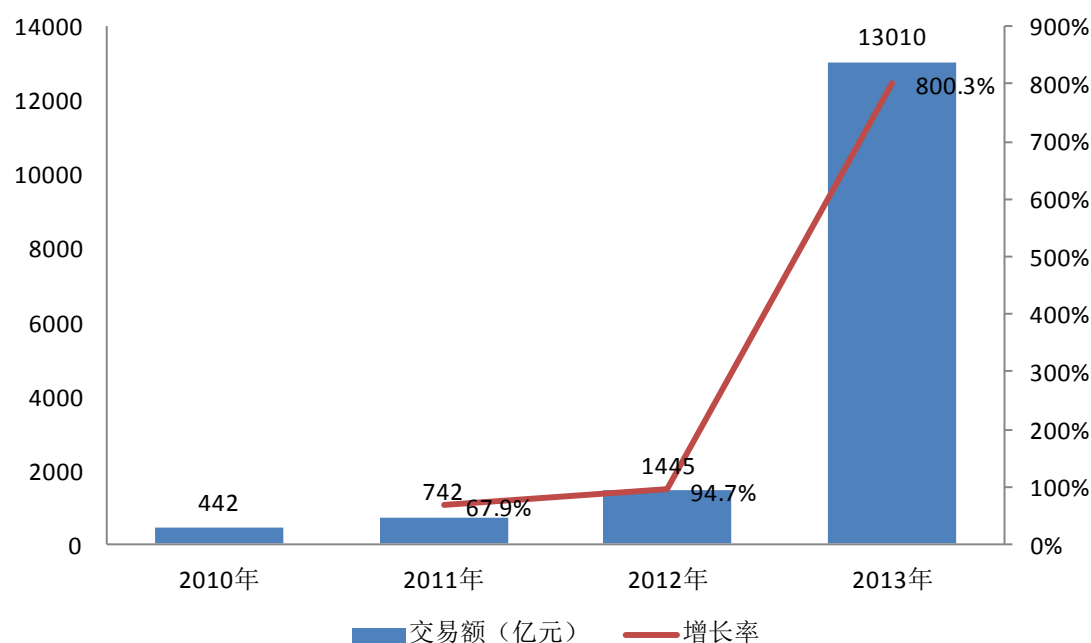
(二) 公司业务所处的细分市场状况

1、移动支付市场现状

目前从提供移动支付服务的市场主体来看，全国范围内已经表现出三条平行的电子化建设路线：第一条是以商业银行为主导的移动支付电子化路线，第二条是以第三方移动支付厂商为主导的路线，以线上手机移动支付业务为主；第三条

以通信运营商为主导的路线，或者与中国银联合作的移动支付业务，以手机钱包方式开始线上线下的移动支付业务。上述三条的移动支付电子化路线产生了如下五方的市场格局：一是商业银行手机银行加上 NFC 移动支付生态圈；二是移动电商支付生态圈，如支付宝；三是移动支付生态圈，如微信支付；四是行业供应链信用服务支付圈；五是依托线下 POS、ATM 的通信运营商，或者与中国银联合作的移动支付服务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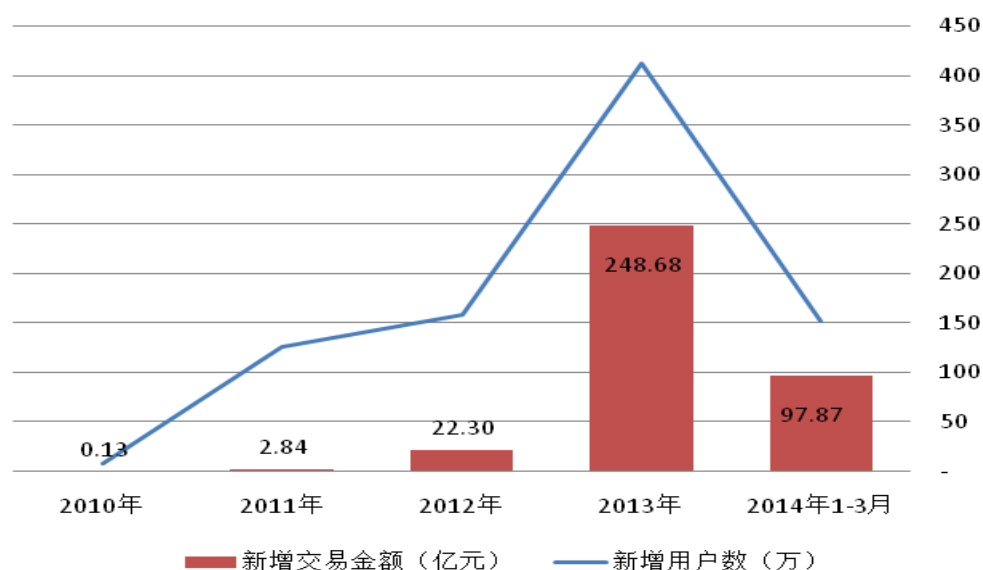
目前中国移动支付市场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易观智库《2013 年中国第三方支付市场季度监测》数据显示，2013 年中国移动支付市场进入爆发式增长阶段，总体交易规模突破 13010 亿元，同比增长率高达 800.3%。2013 年基于移动互联网的新型移动支付如手机钱包客户端、应用内支付、手机刷卡器、二维码支付、NFC 近场支付等新型的移动支付方式发展迅速，代表未来移动支付发展的主要方向，而原有的短信支付方式占比逐渐下降。未来移动支付将以各种新型移动支付方式为主，短信支付将逐渐被取代。



数据来源：易观智库

在上述移动支付行业整体突飞猛进的背景下，银联手机支付近几年也取得了迅猛的增长。根据中国银联的统计数据，截至 2013 年底，银联手机支付平台累计完成交易额 248.68 亿元，同比增长 1015.16%，占整个移动支付交易总规模的

2.15%。截至 2014 年 3 月底，该平台累计用户 857.12 万，累计交易 923.43 笔，交易额达 371.82 亿元，应用 215 项。近几年的增长情况如下图所示：



2、移动支付市场发展趋势

我国将于“十二五”期间全面推进金融 IC 卡应用，2011 年 3 月 11 日，中国人民银行出台《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推进金融 IC 卡应用工作的意见》，决定在“十二五”期间全面推进金融 IC 卡应用。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在经济发达地区和重点合作行业领域，商业银行发行的、以人民币为结算账户的银行卡应为金融 IC 卡。据中国银联统计，截至 2014 年一季度末，全国“闪付”终端近 300 万台可支持金融 IC 卡和 NFC 手机支付受理，全国金融 IC 卡发卡量也超预期推进，移动支付行业飞速发展。众多移动支付参与方加速布局移动支付，中国银联力推以 TSM 系统为核心的移动支付平台，搭建商业银行与电信运营商合作渠道，同时，中国银联还联合第三方支付机构进行线下 POS 机改造，并进行补贴，以为 NFC 手机支付铺平道路。

2013 年 8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意见提出，到 2015 年，信息消费规模超过 3.2 万亿元，年均增长 20%以上，带动相关行业新增产出超过 1.2 万亿元，其中基于互联网的新型信息消费规模达到 2.4 万亿元，年均增长 30%以上。基于电子商务、云计算等信息平台的消费快速增长，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 18 万亿元，网络零售交易额突破 3 万亿元。

在一系列政策推动下,预计未来几年内移动支付市场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2013 年,移动支付交易规模的大幅度增长主要由个人用户的基础类的转账、信用卡还款带动。尤其以支付宝和拉卡拉为代表,通过在 PC/便民终端和在移动端支付的价格差异,吸引用户通过移动终端进行信用卡还款和转账业务,这两类业务规模的增长对于两家企业交易额的贡献率非常高。同时,基于转账和信用卡还款等个人业务对 2013 年中国移动支付市场交易规模起到绝对的带动作用。2014 年移动支付厂商将更加偏重应用场景的构建,引导用户从价格导向的转账、汇款转向消费交易导向转移,为此支付宝和微信支付都花费重金与打车软件、线下商家合作,力图培养用户移动支付的消费习惯,摒弃单一的移动电商支付模式,将支付范围扩展到线下广大的本地生活服务。根据预测,2014 年至 2015 年,移动支付市场进入平台整合期。2016 年之后,进入商业融合期。

3、工业路由器市场及发展趋势

在个人、企业、工业应用服务日益增长的推动下,无线路由器设备正在迅速普及,并且将在未来的 IT 和通讯中有着不可或缺的重要地位。纵贯国内市场的发展,互联网通信应用是目前最大的市场增长点,但企业、个人、工业应用的市场比列也在逐年的上升,整个产业的发展处于上升发展期,据 Global Industry Analysts(全球行业分析公司)发表的研究报告称,全球路由器市场到 2015 年的规模将达到 159 亿美元,中国市场比列将占据 15%左右。其中,服务提供商的路由器市场仍然是最大的和增长速度最快的最终应用市场。服务提供商市场的定义是大量投资高端路由器以提高网络容量,建设宽带网服务上语音网络,网络元素集成和网络检修。

企业路由器的主要趋势是集成安全功能。推动高端企业路由器市场增长的主要推动因素是全球通讯的需求。最新的企业路由器包括一些路由管理功能。由于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和电信要做出最大的贡献,路由器市场在未来几年可能会扩大。推动这个趋势的主要因素是企业 and 消费者日益增长的带宽需求引起的路由器采购的增长。

(三) 行业相关政策标准

2005 年 10 月,中国人民银行向社会公布《电子支付指引(第一号)》,对银

行从事电子支付活动提出了指导性要求，对银行针对不同客户在电子支付类型、单笔支付金额和每日累计支付金额等方面做出合理限制。

2005 年 11 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小额支付系统业务处理办法（试行）》、《小额支付系统业务处理手续（试行）》、《中国现代化支付系统运行管理办法（试行）》，以保障小额支付系统的正常运行，正确办理支付业务，防范支付风险。

2010 年 6 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10]第 2 号，以下简称《办法》)。《办法》规定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任何非金融机构和个人不得从事或变相从事支付业务。当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又发布《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对《办法》进行的实施进行了细化。

2011 年 6 月，为保障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业务系统检测认证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中国人民银行发布《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业务系统检测认证管理规定》，要求申请《支付业务许可证》的非金融机构或支付机构，需进行业务系统技术标准符合性和安全性检测认证。

2012 年 1 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支付机构互联网支付业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根据央行 2014 年 3 月在官方网站发布的《推动创新 规范服务——央行有关负责人回应当前互联网金融监管热点话题》，称“《征求意见稿》目前仅处于在央行职能司局与机构小范围讨论的阶段。对《征求意见稿》涉及的重大问题，还需要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

2012 年 1 月，中国人民银行印发《关于中国支付体系发展（2011-2015 年）的指导意见》（银发〔2012〕4 号,以下简称“《意见》”）。《意见》分发展现状，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主要任务、组织实施 4 部分。主要任务是：健全支付体系法律法规制度，夯实支付体系发展的法律基础；扎实推进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安全高效的资金、证券结算系统网络；鼓励非现金支付工具发展创新，推动非现金支付工具的普及应用；优化账户服务和管理，增强社会诚信意识；加强支付体系监督管理，维护支付体系安全稳定运行；加强支付体系国际交流与合作。

2012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中国金融移动支付系列技术标准，以引导

和规范金融移动支付业务发展，实现资源共享和有效配置。该标准涵盖了应用基础、安全保障、设备、支付应用、联网通用 5 大类 35 项标准，从产品形态、业务模式、联网通用、安全保障等方面明确了系统化的技术要求，覆盖中国金融移动支付各个环节的基础要素、安全要求和实现方案，确立了以“联网通用、安全可信”为目标的技术体系架构。

2013 年 8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意见指出，我国信息消费面临基础设施支撑能力有待提升、产品和服务创新能力弱、市场准入门槛高、配套政策不健全、行业壁垒严重、体制机制不适应等问题，亟需采取措施予以解决，为加快推动信息消费持续增长，重点提到了要“培育信息消费需求”和“加强信息消费环境建设”，要“大力发展移动支付等跨行业业务，完善互联网支付体系”，同时要“推动互联网金融创新，规范互联网金融服务，开展非金融机构支付业务设施认证，建设移动金融安全可信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多层次支付体系的发展。推进国家基础数据库、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等数据库的协同，支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2014 年 3 月 14 日，央行下发《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司关于暂停支付宝公司线下条码(二维码)支付等业务意见的函》，暂停线下条码（二维码）支付以及虚拟信用卡。文件指出，二维码支付的安全性尚存质疑，存在一定支付风险隐患；央行总行有关部门将对该类业务的合规性、安全性进行总体评估。

2014 年 3 月 19 日，央行下发《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手机支付业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此轮征求意见稿中表示，鼓励商业银行、支付机构与银行卡清算机构等产业相关各方，基于可信服务管理平台（Trusted Service Manager,TSM）开展广泛、深入合作，探索实现和推广“一卡多应用”的商业模式。同时指出，各参与方应协同加快电子商务发展、推广金融 IC 卡等当前国家重点建设项目。此外，还有专门部分表达关于支付机构 O2O 业务的相关管理。

2014 年 4 月 17 日，银监会和央行联合下发《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商业银行与第三方支付机构合作业务管理的通知》(银监发 10 号，下简称 10 号文)，《通知》从保护客户资金安全和信息安全出发，对有针对性的问题细化了规范，涉及客户身份认证、信息安全、交易限额、交易通知、赔付责任、第三方支付机构资质和行为、银行的相关风险管控等。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政策风险

移动支付作为新兴业务，涉及金融、商业、通信、移动互联网、软硬件开发等多个领域，产业链复杂并涉及多方利益。现阶段，尽管政府已经制订部分政策和标准，但更为具体的监管政策和行业准入政策还需进一步成熟和完善。作为移动金融运营商和移动支付服务提供商，公司目前经营的所有业务均符合政府相关政策要求。但是，如果政府出台更为具体或更为严格的政策标准，从而使公司目前的业务、或正在拓展的业务存在不满足政策标准要求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技术风险

移动支付涉及通信、数据传输、用户信息等多方面的安全因素。手机仅仅作作为通信工具时，密码保护并不重要，但作为支付工具时，手机遗失、密码被攻破、病毒木马等问题都会造成重大损失，解决上述问题都需要高难度的技术支持。同时，随着移动支付理念的推广普及，支付场景和支付方式也日趋灵活多样，从政策监管和客户需求的角度，行业上均会对相关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目前开发的技术已成功应用于诸多支付场景，并获得了较高的客户认可度，但未来仍可能存在技术被竞争对手超越，或达不到政策监管要求、跟不上客户需求变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推广和产品替代风险

现阶段，由于移动支付参与主体众多，并且支付方式灵活多样，移动支付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作为渠道扁平化的移动互联网产品，移动支付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推广和产品替代风险：一方面存在高投入的推广宣传费与实际成效不匹配的风险；另一方面存在产品短时间内被竞争对手抄袭复制的风险。公司自主开发出的移动电子商务产品和移动支付产品，目前尚未在市场上进行大规模的宣传与推广。如果公司后续的市场推广收不到实效，或产品被竞争对手抄袭，导致产品在市场上得不到大规模的应用，公司的业务将受到不利影响。

4、安全及信誉风险

开展移动支付，可靠的服务平台至关重要。金融机构要能够持续提供安全，准确，及时的移动金融服务，通信运营商服务质量也要有保障。如果客户在移动支付过程中遇到严重的通信网络故障以及银行信息系统的不完善而造成客户资金的流失，将会造成客户对移动支付的不信任，引发信誉风险。另外，移动支付产业链长，涉及业务主体多，呈现典型的网络外部性和规模经济，单个参与主体在发展自身移动支付业务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一些安全可行性论证不足的情况，这都会导致一定程度的安全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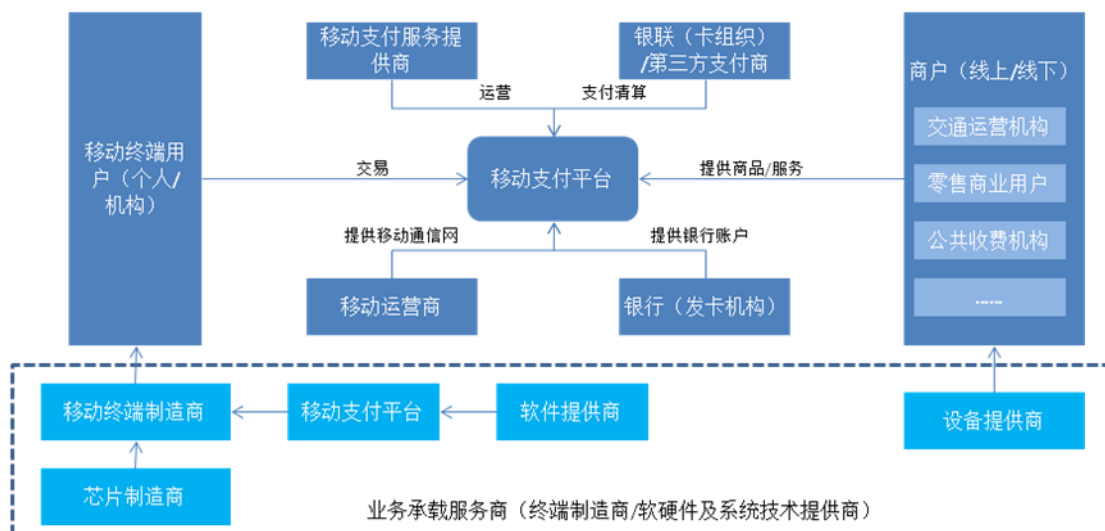
5、业务法律风险

当前，由于移动支付还处于起步阶段，有关法律法规不健全，移动支付涉及的当事人多，法律关系复杂，再加上移动支付使用计算机及通信等先进技术，因此在移动支付过程中可能产生一些法律纠纷。国内涉及计算机通信领域的立法还相对滞后，用于保护移动支付有效开展的法律目前除了《电子签名法》和《电子支付指引》之外，中国人民银行仅于 2014 年 3 月下发了手机支付业务相关的指导意见，目前尚未出台具体的法规。如果一旦发生支付纠纷，用户、银行、通信运营商、第三方支付机构及其技术开发商、服务运营商等都将处于尴尬境地，从而引发相关的法律风险，这将对公司业务产业一定的影响。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移动支付产业生态链

各个行业的各家公司纷纷踏入移动支付行业。尽管中国的移动支付市场仍处于初级阶段，但其巨大的发展潜力已经吸引金融机构、运营商、第三方支付等企业纷纷布局。预计未来 3 年，移动支付将成为中国的产业热点，2015 年移动支付将成为中国主流的支付手段。德勤对移动支付产业链中逾百家机构调研发现，2/3 的公司已经制定了移动支付战略并提供移动支付服务，还有逾两成的公司制定了战略但尚未提供服务。



2、移动支付产业竞合关系

近年来，各家银行纷纷加大对手机银行的投入，不断推出更智能更人性化的移动金融服务，以求抢占移动支付制高点。尽管各家银行已有诸多创新，但移动金融的发展并非仅涉及金融业一个行业，而是相关金融、电信、通信设备厂商等多个行业组成的产业链。因此，跨行业合作成为移动支付产业发展的必然选择。

金融机构和电信运营商占据着移动支付产业链的重要环节。银行与通信运营商之间合作，比如浦发银行和中国移动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农行、中行、交行、招行、兴业、广发、华夏和中国联通达成战略合作协议。中国电信则在省市层面上和多家商业银行形成合作关系，共推手机支付产品。除了与移动运营商和第三方支付企业合作外，中国银联也成为银行的重要合作对象。例如，中信银行与中国银联签署移动支付合作协议；华夏、广发等银行也与中国银联签署合作协议。

从实际情况来分析，对服务的需求、对应用的需求、对成本的分摊，会催生出更多的第三方支付公司，也推动第三方支付公司从提供支付向提供应用的转型，为某一个垂直市场提供专业的服务。支付企业逐渐生成两大派别。一类是以支付宝、微信支付、财付通、盛付通为首的互联网型支付企业，它们以在线支付为主，捆绑大型电子商务网站，迅速做大做强。另一类是以银联电子支付、快钱、汇付天下为首的金融型支付企业，侧重行业需求和开拓行业应用。

3、移动支付行业的竞争格局

基于以上分析,在移动支付产业链中各厂商都积极推动业务创新,由于不同

模式下的产业链地位不同，主要分为三类，具体如下图所示：

目前行业内的主要参与者的产品与定位如下：



如上图所示，不同移动支付业务模式下参与厂商具有不同的差异化特点，主要分析如下表所示：

成员	角色	优势	劣势
金融机构	银行	完善的清结算体系，用户信任的支付领域专业品牌，资金实力强大	支付服务创新不足，产品同质化，单个银行分别接入重复成本高
	银联	跨行交易系统枢纽，大量商户资源，在银行方面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持卡用户数量大	费率较高、终端用户中品牌号召力不足
第三方支付企业	互联网第三方支付企业	线上商户和用户规模大，创新能力强，可移植互联网上的成功商业模式至手机端	线下商户积累不足，缺乏传统行业支付业务运作经验
	线下第三方支付企业	有一定线下商户积累	依赖银联的银行接口，终端用户中号召力有限，地域性明显
	城市一卡通	从公交系统的一卡通拓展到其他商业流通领域，不受当前第三方支付法规监督；用户基数较大，有一定非接受终端储备	法规政策不明朗，商户行业较单一
移动运营商		控制远程通信的通道，有巨大的用户基础，在终端厂商方面有强大的话语权；通信资费的积累处理了较为完善的小额计费域结算系统；资金实力强大	近端支付中的通信通道不必经过移动运营商；手机终端厂商和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方的用户渗透程度是其开始面对管道化威胁

成员	角色	优势	劣势
手机软硬件厂商		大厂商在终端用户中有品牌号召力	在远程通信通道方面受制于移动运营商
其他设备提供商和系统集成商		为产业提供技术、设备、平台支持	议价能力较弱

4、无线路由器业务的竞争情况

由于路由器设备应用范围广阔，市场需求呈多元化的趋势，为提供商的差异化定位提供了可能。近年来行业设备提供商和服务商数量不断增多，但由于细分市场的技术差异程度较高，故市场主要竞争集中在各细分市场的专业厂商之间。公司的 3G 工业级无线路由器产品主要应用于金融、石油石化、交通等领域，在该细分领域，主要的竞争对手如下：

深圳市宏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宏电”），成立于 1997 年 1 月，注册资本 5000.80 万元。深圳宏电是专业从事数据通信系统和相关软件研究与开发、销售和工程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其自主开发的 GPRSMA 1x 无线数据通信系统(无线 DDN 系统)为城市配电网络自动化系统、油田、城市管网监控系统、水文、气象监测、交通管理、煤矿安全监控、金融、证券等部门提供灵活、可靠的数据传输通道；产品已经在全球十多个国家的数十个行业得到了广泛的商业化应用。

厦门四信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四信”），成立于 2008 年 6 月，注册资本 500 万元。厦门四信专注于物联网应用产品、工业领域高端无线通信传输设备的研发、生产、推广和服务。产品线包括：山洪灾害预警广播设备、LED 无线发布系统、无线 Modem、无线 IP Modem（DTU），无线工业路由器、GPS 终端、ZigBee 终端等。经过多年发展，厦门四信通过了 ISO9001、CE 等质量认证，产品广泛应用于金融、电力、水利、环保、气象、税控等领域。

5、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主要有如下竞争优势：

（1）公司在移动支付技术规则和业务规则构建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现阶段，近场支付在国内存在不少障碍，其中首当其冲的是包括许可制度等行业壁垒

及技术与设备标准问题，技术的多样性和标准的不统一造成移动支付不能形成规模性发展。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手机支付中间件技术构建统一平台，可以较好地解决技术与设备标准问题。

（2）公司具有较为丰富的合作伙伴资源及客户资源优势。移动运营商、金融机构和民营第三方支付企业之间能否协调合作成为移动支付是否能快速发展原因，公司与银联、商业银行及其他第三方具有良好合作关系，从而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3）公司拥有较为丰富的支付平台运营经验优势。目前公司联合银联、地方政府等建立一种开放式公共服务平台，支持众多第三方机构的业务发展，同时为其业务创新提供技术支持和智力支持。

公司主要竞争劣势：

公司地处四川省成都市，尽管成都是我国中西部地区最大的软件产业基地，但在移动支付领域，相关的人才、技术、市场渠道等资源相对匮乏；另外，由于公司的管理层多数为技术人员出身，市场营销与管理方面的能力相对薄弱。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成立了董事会，选举了两名监事，未成立监事会。有限公司存在部分股东会、董事会届次不明的情形；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相对较小；关联交易制度不完善等不规范的情形。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有限公司治理结构能够有效运作，未损害公司利益。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基本能够按照相关规则和制度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1、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

（1）2013年9月12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中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确定整体变更设立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准日的议案》等议案。

（2）2014年4月12日，召开股份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中电科软件增发600万股，向三信新视野增发400万股，此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本达到4000万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具体实施增资扩股以及变更注册地址有关事宜的议案。

(3) 2014年5月27日, 召开股份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i、《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 ii、《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具体事宜的议案》; iii、《关于提请选举滕迂北、罗珉、童晓渝为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iv、《关于挂牌后适用<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v、《关于挂牌后适用<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vi、《关于挂牌后适用<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草案)>的议案》; vii、《关于挂牌后适用<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viii、《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ix、《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x、《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xi、《关于修改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xii、《修改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xiii、《关于提请选举赵华为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 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董事会:

(1) 2013年9月15日, 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形成董事会决议。

(2) 2013年11月10日, 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决议通过: 《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增资扩股的议案》、《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3) 2014年5月8日, 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决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

监管的议案》等十四项议案。

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3、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监事会：

（1）2013年9月15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俸志刚为监事会主席；

（2）2014年5月28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选举赵华为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

“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

识、制度学习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的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在《公司章程》（草案）第四章中明确了股东权利，在第八章规定了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在第十一章规定了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分别规定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瑕疵，并能严格有效运行。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三、公司及主要股东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主要股东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

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建立了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运营、客服体系和相应的业务部门，有独立的经营场所，能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并进行销售、采购或提供技术服务。股份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严重依赖。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均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权属更名手续正在办理中。

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权属清晰。公司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股东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也未为其提供担保。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 日，与成都亚拉拉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成都亚拉拉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承租的座落于成都高新区天府软件园 B8 栋 2 层 1 号房屋，经出租人成都天府软件园有限公司同意，转租给公司使用，使用用途为办公，转租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属于轻资产的高新技术企业，租赁房屋开展经营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稳定，且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技术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内部设有产品部、市场部、技术部、运营部、质量部、

综合管理部和财务部等内部职能部门，不存在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技术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

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现持有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颁发的编号为 6510—01752153 号《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6510007339203），公司经核准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石油路支行，账号：4402226009100013301），独立运营资金，未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公司现持有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5 月 13 日颁发的川税蓉字 510198768635329 号《税务登记证》，根据所持《税务登记证》，公司系独立纳税主体，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1、公司主要法人股东、主要股东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之处
1	中电科软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计算机硬件、计算机软件、计算机嵌入式软件、网络通讯产品、汽车电子产品、电子设备和仪器仪表的研发和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电子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防雷工程设计、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机电安装工程设计、施工，及上述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
2	成都三信新视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等非公开交易的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无
3	深圳市南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无
4	成都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创业管理服务、创业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创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含代理记账）、资产管理、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及中介服务）、市场信息咨询	无
5	成都上林投	项目投资、项目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	无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之处
	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 营销策划; 房地产经纪; 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工程咨询	
6	成都普辰瑞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及电子产品开发, 网络设备与计算机系统研究及技术开发, 技术服务, 咨询与培训, 销售及其它无需审批或许可的合法项目。	计算机软 件 技 术 开 发、技术服 务
7	成都添砖加瓦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技术、网络技术、计算机软件、网络设备研发; 应用软件服务; 商务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营销策划、财务咨询 (不含代理记账);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不含气球广告)。	计算机软 件 研 发; 企 业 营 销 策 划
8	成都来聚会科技有限公司	手机软件开发; 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 计算机网络技术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 销售电子设备、机械设备、网络及通信设备 (不含无线广播电视发射及卫星地面接收设备)。	研发、销售 计算机软 件; 计算 机系统集 成
9	中电科华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的研发、销售, 计算机系统集成, 计算机软硬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	计算机软 件 技 术 开 发、技术服 务、技术转 让

上述关联企业中, 三信新视野、南侨投资、成都创业和上林投资的营业范围与公司不同, 主营业务均为股权或项目投资也与公司不同, 不存在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其余五家关联企业 (中电科软件、普辰瑞通、添砖加瓦科技、来聚会科技、中电科华云) 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一定的相同或相类似之处。

2、上述五家关联企业实际经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中电科软件

中电科软件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 15%的股份，中电科软件目前主要发展四大业务线：基础软硬件技术产品、行业应用解决方案、系统集成、数据应用与运营服务。其中，基础软硬件技术产品主要有操作系统、数据库、云平台、定制化微服务器、网络设备等；行业应用解决方案主要面向军工、政府、金融、运营商、能源、企业、汽车电子等领域提供安全可信行业解决方案；系统集成主要面向政府、金融、运营商、能源、企业等领域提供数据中心、网络、计算、存储等一站式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应用与运营服务主要面向城市公共数据、互联网行业跨领域数据及其他领域数据开展数据的处理、挖掘、分析等服务。中电科在美国硅谷、中国上海、北京、成都等地建有研发中心，定位于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兴信息技术方向，从事关键技术研发、新技术研究、商业模式创新等工作。虽然中电科软件的营业范围与本公司存在相同、相似之处，但是其实际经营情况、业务定位以及未来的业务发展方向均与公司不同，不存在业务交叉和重叠，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2）普辰瑞通

普辰瑞通系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4.305%，同时也是公司第一大股东罗蕾的控股公司，罗蕾持有普辰瑞通 80.00%的股权。普辰瑞通是一家为移动支付平台服务商提供技术支持和技术外包的高科技创业公司。为移动支付平台开发应用插件，并为移动支付平台开发者提供技术支持。普辰瑞通未来的定位是进一步加强其提供技术解决方案的能力，成为平台的独立软件提供商，并能为第三方应用服务商提供完整的应用服务技术解决方案。虽然普辰瑞通的营业范围与本公司存在相同、相似之处，但普辰瑞通从事的实际业务、业务服务对象以及业务定位与公司均不同，未来的发展定位也不同，不存在业务交叉和重叠，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3）添砖加瓦科技

添砖加瓦科技系公司第三大股东邓旭对外投资的公司，邓旭持有添砖加瓦科技 60.80%的股权。添砖加瓦科技目前从事的实际业务为手机游戏行业咨询和交

易，虽然添砖加瓦科技的营业范围与本公司存在相同、相似之处，但添砖加瓦科技从事的实际业务以及业务定位与公司不同，未来的发展定位也不同，不存在业务交叉和重叠，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4）来聚会科技

来聚会科技系公司主要股东李黎明对外投资的公司，李黎明持有来聚会科技100.00%的股权。虽然来聚会科技的营业范围与本公司存在相同、相似之处，但其目前处于闲置状态，没有实质业务经营。因此其与公司的业务不存在交叉和重叠，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5）中电科华云

中电科华云系公司第二大股东中电科软件对外投资的公司，中电科软件持有中电科华云51.00%的股权。中电科华云公司是云计算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其主要业务在于提供大数据服务。虽然中电科华云的营业范围与本公司存在相同、相似之处，但中电科华云从事的实际业务以及业务定位与公司不同，未来的发展定位也不同，不存在业务交叉和重叠，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的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中联信通股份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中联信通股份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

2、若中联信通股份公司认为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中联信通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公司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中联信通股份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本公司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

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中联信通股份公司。

3、如果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中联信通股份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中联信通股份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中联信通股份公司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中联信通股份公司。

4、本人/本公司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中联信通股份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

5、如因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中联信通股份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本公司予以全额赔偿，以避免中联信通股份公司遭受损失。

6、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六、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公司为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了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

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同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股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下列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不持有公司股份：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罗蕾	董事长、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8,841,000.00	22.1025
罗劲	董事、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430,500.00	1.0762
邓旭	董事	4,500,000.00	11.2500
查宏翔	监事	952,500.00	2.3813
合计		14,724,000.00	36.8100

注：罗蕾直接持有公司 7,119,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7.7975%，通过持有普辰瑞通 80.00%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 1,722,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3050%，合计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22.1025%。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具体内容详见说明书第三章之“五、同业竞争情况”。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的具体内容详见说明书第四章之“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本公司职务
罗蕾	电子公司	执行董事	董事长、总经理
	成都电子商务企业协会	会长	
罗劲	电子公司	监事	董事、副总经理
钟志辉	上海亚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罗珉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滕迁北	广州奥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深圳市南桥资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童晓渝	中电科华云	副董事长	董事
	中电科软件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
赵华	中电科软件	创新中心业务总监	监事会主席
查宏翔	重庆弗锐特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监事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

投资且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历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览

姓名	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 2013年9月11日	2013年9月12日至 2014年4月14日	2014年4月15日至 2014年5月26日	2014年5月27 日后
罗蕾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邓旭	董事（2012年9月 30日当选）、副总裁	董事	董事	董事
钟志辉		董事	董事	董事
罗劲				董事、副总经理
滕迁北				董事
罗珉				董事
童晓渝				董事
王伟		职工监事（自2013 年9月12日至2013 年12月19日）		
唐蓉		职工监事（自2013 年12月20日起担 任）	职工监事	职工监事
赵华				监事会主席（自 2014年5月28日 起担任）、监事
查宏翔		监事	监事	监事

姓名	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 2013年9月11日	2013年9月12日至 2014年4月14日	2014年4月15日至 2014年5月26日	2014年5月27 日后
曹欣艳				财务负责人
胡骏逸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
赵亮			首席构架师	首席构架师
蒲建			助理总经理	助理总经理
孟玲会			技术总监	技术总监
游泽民	董事	董事	董事	
贾玉斌	董事	董事	董事	
张琼	董事			
王玉春	董事（2012年9月30 日辞去）			
俸志刚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彭彦溢	监事			
唐政平	监事			

（二）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股份公司设立时，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更换了部分股份公司设立前的董事和监事；2013年12月，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王伟任电子公司总经理，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唐蓉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14年5月，公司因董事游泽民、贾玉斌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监事俸志刚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补选两名董事和一名监事，同时，公司因引入两名新股东，新增两名董事。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7名，均为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公司董事会聘用的。

综上，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原因主要为公司经营架构调整的需要，或因董事、监事个人原因离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过程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并完成工商备案，不会对公司稳定和持续发展构成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声明外，以下各数据的单位均为元)

资产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867,245.73	5,653,442.26	16,627,467.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61,704.57	960,659.40	791,481.00
预付款项	445,251.82	416,319.57	239,868.2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85,190.59	1,526,124.22	803,694.41
存货	2,989,180.25	2,364,631.49	1,802,749.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1,248,572.96	10,921,176.94	20,265,260.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0,825.08	1,493,556.50	1,851,093.5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22,990,516.75	23,896,866.58	9,521,042.72
开发支出	4,110,777.64	1,868,116.07	10,018,932.7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7,147.50	362,937.50	401,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012.20	33,844.20	295,94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03,279.17	27,655,320.85	22,088,109.79
资产合计	90,051,852.13	38,576,497.79	42,353,370.5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2,130.38	571,106.77	165,788.71
预收款项	943,462.06	577,840.00	334,960.00
应付职工薪酬	1,069,402.36	965,552.25	1,245,322.70
应交税费	507,904.92	705,402.18	482,584.61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1,509,480.08	284,733.94	715,896.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92,379.80	3,104,635.14	2,944,552.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92,000.00	3,000,000.00	8,1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2,000.00	3,000,000.00	8,100,000.00
负债合计	8,884,379.80	6,104,635.14	11,044,552.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43,922,077.20	3,922,077.20	3,25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54,604.87	-1,450,214.55	-2,608,247.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167,472.33	32,471,862.65	30,641,752.53
少数股东权益			667,065.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167,472.33	32,471,862.65	31,308,81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0,051,852.13	38,576,497.79	42,353,370.57

(二)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70,302.60	17,145,390.54	10,529,271.45
其中：营业收入	2,770,302.60	17,145,390.54	10,529,271.45
二、营业总成本	5,413,426.16	24,248,875.42	17,540,375.15
其中：营业成本	1,392,923.49	9,548,270.26	4,872,741.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82.56	282,863.41	305,778.64
销售费用	391,064.90	945,820.39	1,601,451.09
管理费用	3,615,142.49	13,555,761.28	10,929,255.88
财务费用	-6,799.28	-80,998.42	-194,095.08
资产减值损失	512.00	-2,841.50	25,243.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412.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3,123.56	-6,955,071.98	-7,011,103.70
加：营业外收入	1,339,000.01	9,801,301.96	6,454,938.75
减：营业外支出	434.77	114,859.44	1,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4,558.32	2,731,370.54	-557,164.95
减：所得税费用	-168.00	564,754.61	-105,624.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4,390.32	2,166,615.93	-451,540.1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4,390.32	1,830,110.12	6,394.43
少数股东损益		336,505.81	-457,934.5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04,390.32	2,166,615.93	-451,540.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4,390.32	1,830,110.12	6,394.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6,505.81	-457,934.54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9,129.17	17,250,623.87	11,627,003.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6,494.30	7,806,582.13	11,252,02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5,623.47	25,057,206.00	22,879,032.25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5,613.75	8,471,735.89	2,906,281.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35,302.57	11,677,995.97	11,658,691.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9,832.13	1,771,606.51	918,65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350.09	7,133,350.20	7,084,58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90,098.54	29,054,688.57	22,568,20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475.07	-3,997,482.57	310,825.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557,414.82	3,526,184.06	3,573,941.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3,16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414.82	9,349,347.06	3,573,941.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414.82	-9,349,347.06	-3,573,941.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500,000.00	1,12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			1,1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2,500,000.00	1,12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0	2,500,000.00	1,12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88,110.11	-10,846,829.63	-2,138,115.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1,306.10	16,328,135.73	18,466,250.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69,416.21	5,481,306.10	16,328,135.73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922,077.20					-1,450,214.55		32,471,862.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922,077.20					-1,450,214.55		32,471,862.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40,000,000.00					-1,304,390.32		48,695,609.68
（一）净利润							-1,304,390.32		-1,304,390.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04,390.32		-1,304,390.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43,922,077.20					-2,754,604.87		81,167,472.33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2,608,247.47		667,065.46	31,308,81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2,608,247.47		667,065.46	31,308,817.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2,077.20					1,158,032.92		-667,065.46	1,163,044.66
（一）净利润							1,830,110.12		336,505.81	2,166,615.9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30,110.12		336,505.81	2,166,615.9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3,571.27	-1,003,571.2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3,571.27	-1,003,571.27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 目	201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72,077.20			-672,077.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72,077.20			-672,077.20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922,077.20					-1,450,214.55				32,471,862.6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2,614,641.90		30,635,35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2,614,641.90		30,635,35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94.43	667,065.46	673,459.89
（一）净利润							6,394.43	-457,934.54	-451,540.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5,000.00	1,125,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125,000.00	1,125,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2,608,247.47		667,065.46
									31,308,817.99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879,207.88	3,194,970.59	12,196,389.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48,486.17	946,529.00	790,809.00
预付款项	254,243.82	416,319.57	239,868.2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14,899.33	1,077,903.12	476,916.69
存货	2,989,180.25	2,364,631.49	1,802,749.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9,086,017.45	8,000,353.77	15,506,733.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6,37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19,266.74	1,493,556.50	1,756,450.3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22,170,934.91	23,045,144.26	8,572,898.96
开发支出	4,110,777.64	1,868,116.07	10,018,932.7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6,947.50	351,537.50	386,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2.15	1,362.15	2,762.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39,228.94	31,759,716.48	27,112,144.71
资产合计	92,025,246.39	39,760,070.25	42,618,877.9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22,130.38	1,731,106.77	165,788.71
预收款项	943,462.06	577,840.00	334,960.00
应付职工薪酬	1,036,075.98	948,082.82	1,099,381.63
应交税费	506,344.19	667,131.57	463,150.39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1,612,834.28	284,501.46	1,167,273.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20,846.89	4,208,662.62	3,230,554.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92,000.00	3,000,000.00	8,1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2,000.00	3,000,000.00	8,100,000.00
负债合计	10,112,846.89	7,208,662.62	11,330,554.5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43,922,077.20	3,922,077.20	3,25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09,677.70	-1,370,669.57	-1,961,676.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912,399.50	32,551,407.63	31,288,323.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2,025,246.39	39,760,070.25	42,618,877.96

(六)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79,040.46	15,407,336.04	9,362,992.20
减：营业成本	1,104,923.49	10,425,423.02	4,613,495.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30.13	182,137.95	245,876.29
销售费用	391,064.90	928,018.59	1,440,213.36
管理费用	2,938,894.53	11,046,583.40	7,300,514.00
财务费用	2,740.78	-41,850.10	-126,959.63
资产减值损失	-400.00	6,363.30	15,693.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7,513.37	-7,139,340.12	-4,125,840.04
加：营业外收入	1,339,000.01	8,800,001.96	4,818,546.73
减：营业外支出	434.77	114,459.44	1,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35.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8,948.13	1,546,202.40	691,706.69
减：所得税费用	60.00	283,118.16	144,655.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008.13	1,263,084.24	547,051.59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9,008.13	1,263,084.24	547,051.59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9,129.77	15,495,652.54	10,668,271.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0,340.92	3,758,559.86	9,985,32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9,470.69	19,254,212.40	20,653,60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0,500.31	7,827,840.72	2,647,035.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1,957.45	11,095,943.20	10,413,023.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119.46	1,648,351.11	857,478.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584.72	5,457,777.80	4,479,57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5,161.94	26,029,912.83	18,397,10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691.25	-6,775,700.43	2,256,492.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5,764.82	3,473,523.06	3,450,224.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764.82	3,473,523.06	4,825,22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764.82	-2,098,523.06	-4,825,22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58,543.93	-8,874,223.49	-2,568,731.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2,834.43	11,897,057.92	14,465,789.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781,378.36	3,022,834.43	11,897,057.92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922,077.20					-1,370,669.57		32,551,407.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922,077.20					-1,370,669.57		32,551,407.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40,000,000.00					-639,008.13		49,360,991.87
（一）净利润							-639,008.13		-639,008.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39,008.13		-639,008.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43,922,077.20					-2,009,677.70		81,912,399.50

项 目	201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1,961,676.61		31,288,32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1,961,676.61		31,288,323.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2,077.20					591,007.04		1,263,084.24
（一）净利润							1,263,084.24		1,263,084.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63,084.24		1,263,084.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2,077.20					-672,077.2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672,077.20					-672,077.2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项 目	201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922,077.20					-1,370,669.57		32,551,407.6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2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2,508,728.20		30,741,27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2,508,728.20		30,741,271.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7,051.59		547,051.59
（一）净利润							547,051.59		547,051.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47,051.59		547,051.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项 目	2012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250,000.00					-1,961,676.61		31,288,323.39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务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

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合并报表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之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三）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成都中联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都	软件开发	500.00	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研发及销售，电子设备、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家用电器、计算机、工业自动化设备，企业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
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都	软件开发	500.00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信息和网络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办公用品销售，工业自动化系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 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万 元)	经营范围
	股)				统集成、维护服务，社会经济信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续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投资 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 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元)
成都中联信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100.00	是	
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否	

注：本公司的子公司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4 月份成立，成立时实收资本 2,500,000.00 元，本公司 2012 年 4 月投资 1,375,000.00 元，持股 55.00%，2013 年 3 月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500,000.00 元，由股东成都融联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增资 375,000.00 元；股东刘均辉增资 2,125,000.00 元，增资后本公司持股 27.50%，无控制权，2013 年 5 月本公司将持有该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没有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没有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公司的子公司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4 月份成立，成立时实收资本 2,500,000.00 元，本公司投资 1,375,000.00 元，持股 55.00%，此公司 2012 年末新纳入合并范围内。

3、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范围的主体

2013年3月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的新增注册资本后公司失去控制权，中金易联2013年末不在纳入合并范围内。

三、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准审字[2014]1527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

损益。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该非衍生金融资产有活跃的市场，可以取得其市场价格。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

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i、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 ii、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i、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ii、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iii、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④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i、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ii、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

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 50 万元(含 50 万元，关联方往来除外)以上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

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备品备件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领用或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认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

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00	0.00	33.33
运输设备	4.00	3.00	24.25
器具家具	5.00	1.00	19.8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

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ii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iii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3、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5、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

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6、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本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2,770,302.60	17,145,390.54	10,529,271.45
营业成本	1,392,923.49	9,548,270.26	4,872,741.02
毛利率（%）	49.72	44.31	53.72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3,123.56	-6,955,071.98	-7,011,103.70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4,558.32	2,731,370.54	-557,164.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4,390.32	1,830,110.12	6,394.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42,170.77	-5,966,770.21	-5,773,598.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42,170.77	-6,078,276.02	-5,197,985.70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业务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移动支付产品	1,242,413.72	44.85	12,718,549.50	74.18	4,875,624.16	46.31
无线传输产品	1,527,888.88	55.15	4,426,841.04	25.82	5,653,647.29	53.69
合计	2,770,302.60	100.00	17,145,390.54	100.00	10,529,271.45	100.00

2014 年 1-4 月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14,375,087.94 元,下降幅度 83.84%。剔除 2014 年只经营 4 个月的这一不可比因素外,无线传输产品收入较去年变动不大;但移动支付产品板块收入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移动支付产品中的运营服务费用一般都在下半年结算,上半年公司需要洽谈新的业务,这也是符合行业客户的预算和审批周期。

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相比增加 6,616,119.09 元、增幅 62.84%。主要体现在移动支付产品板块业务增长,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2012 年银联手机支付运营平台并未形成规模,市场并不成熟,未能吸引更多的第三方应用服务商进驻平台,而 2013 年平台交易量大幅增长,大量第三方应用服务商选中银联手机支付平台作为销售渠道,公司也是在此时与行业客户合作更加顺利,业务量明显上升。2013 年度公司各业务板块收入的比重变动较大,也系 2013 年度公司移动支付产品板块业务大幅增长所致。

（2）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移动支付产品	511,516.37	41.17	5,261,342.13	41.37	2,238,659.17	45.92
无线传输产品	865,862.74	56.67	2,335,778.15	52.76	3,417,871.26	60.45
合计	1,377,379.11	49.72	7,597,120.28	44.31	5,656,530.43	53.72

2014 年 1-4 月各版块业务的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较 2013 年度变化不大。

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4.31%和 53.72%。从数据上看，毛利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度收入扩张所致，这体现出了公司的竞争能力；但各个业务线毛利率均有所下降，移动支付产品的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主要系在有部分新业务正处于开拓期，为了积累客户源，给予合作代理商更多优惠政策，同时增加了运营维护投入以保证系统运行，造成此块业务毛利率的下降；无线传输产品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提高所致。

(3) 营业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3 年度	变动率 (%)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7,145,390.54	62.84	10,529,271.45
营业成本	9,548,270.26	95.95	4,872,741.02
毛利	7,597,120.28	34.31	5,656,530.43
营业利润	-6,955,071.98	0.80	-7,011,103.70
利润总额	2,731,370.54	590.23	-557,164.95
净利润	2,166,615.93	579.83	-451,540.11

公司 2013 年度毛利、营业利润较 2012 年度相比变化不大，其中：毛利增长 1,214,781.16 元、营业利润增长 56,031.72 元，2013 年度利润总额与净利润较 2012 年度增长较大，其中：利润总额增长 3,288,535.49 元、净利润增长 2,618,156.04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3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较 2012 年度增加 3,346,363.21 元。

2、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变动率 (%)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7,145,390.54	62.84	10,529,271.45

项目	2013 年度	变动率（%）	2012 年度
销售费用	945,820.39	-40.94	1,601,451.09
管理费用	13,555,761.28	24.03	10,929,255.88
财务费用	-80,998.42	58.27	-194,095.08
期间费用合计	14,420,583.25	16.89	12,336,611.89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5.52	-63.71	15.21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79.06	-23.83	103.80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47	74.37	-1.84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84.11	-28.21	117.16

公司 2013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2 年度减少 40.94%，主要原因是 2012 年度公司为推广新上线的业务，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销售人员的工资及业务宣传拓展费增加。2013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度增长 24.03%，主要是由于 2013 年公司加大研发力度，研发费用增加较多，同时人员工资、以及折旧摊销金额也有所增加。由于公司无借款且现金比较充足，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小。2013 年度三项费用合计为 14,420,583.25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4.11%；2012 年度三项费用合计为 12,336,611.89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17.16%。2013 年公司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但总体来看比重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业务正处于开拓期，各项经费的前期投入较大。

3、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全部来源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收益。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表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148,412.90	
合计		148,412.90	

（2）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政府补助	1,339,000.00	9,801,300.00	6,428,884.00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76	-114,857.48	25,05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338,565.24	9,686,442.52	6,453,938.7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00,784.79	1,553,056.38	1,131,880.0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37,780.45	8,133,386.14	5,322,058.7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225,000.00	117,678.6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37,780.45	7,908,386.14	5,204,380.13

公司各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

2014 年 1-4 月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贴收入来源	性质	文号	金额	批准机关
成都市财政局、商务局	政府补助	成财外 [2012]85 号	330,000.00	成都市财政局、商务局
成都市财政局、商务局	政府补助	成财外 [2013]220 号	1,000,000.00	成都市财政局、商务局
成都市高新区经发局	政府补助	无	9,000.00	成都市高新区经发局
合计			1,339,000.00	

2013 年度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贴收入来源	性质	文号	金额	批准机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	政府补助	工信部财函 [2011]295 号	1,750,000.00	工业和信息化部
成都市商务局、财政局	政府补助	成财外 [2012]85 号	1,000,000.00	成都市商务局、财政局
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府补助	成发改工商 [2012]470 号	2,350,000.00	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成都市商务局、财政局	政府补助	成财外 [2013]9 号	2,000,000.00	成都市商务局、财政局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	政府补助	成科计 [2013]19 号	500,000.00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

补贴收入来源	性质	文号	金额	批准机关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	政府补助	成高经发[2013]69号	500,000.00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	政府补助	成高经发[2013]93号	500,000.00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	政府补助	成高经发[2013]94号	200,000.00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政府补助	成华府阅[2011]11号	501,300.00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政府补助	成华府阅[2012]3号	500,000.00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合计			9,801,300.00	

2012年度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贴收入来源	项目	文号	金额	批准机关
成都市发改委	政府补助	无	50,000.00	成都市发改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政府补助	工信部财函[2011]295号	1,560,000.0	工业和信息化部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政府补助	成华府阅[2011]11号	1,200,000.00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成都市财务局	政府补助	成财外[2012]85号	1,000,000.00	成都市财务局
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府补助	成发改工商[2012]470号	1,650,000.00	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政府补助	成华府阅[2011]11号	214,884.00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政府补助	成华府阅[2012]3号	254,000.00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政府补助	成华府阅[2011]11号	500,000.00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
合计			6,428,884.00	

4、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基础	本公司	电子公司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7%	3%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3%

税 种	计税基础	本公司	电子公司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2%
企业所得税	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	15%	25%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文，本公司于 2013 年 8 月对技术服务收入执行了营改增政策，增值税税率为 6%。

(2) 适用的各种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 2012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51000164,有效期三年，所得税税率按 15.00%征收，优惠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二)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0,766.69	39,829.19	72,121.69
银行存款	53,728,649.52	5,441,476.91	16,256,014.04
其他货币资金	97,829.52	172,136.16	299,331.59
合计	53,867,245.73	5,653,442.26	16,627,467.32

公司 2014 年 4 月末货币资金较 2013 年末增加 4,821.38 万元,增长幅度 852.82%，主要原因系 2014 年 4 月公司新增股东投入的 5,000.00 万元货币资金。

公司 2013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2 年末减少 1,081.45 万元，减少幅度 66.54%，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较 2012 年减少 601.76 万元，且 2013 年 3 月末本公司失去中金易联的控制权，失去控制权时收到的现金较中金易联账面货币资金少 582.32 万元。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97,829.52 元系履约保证金，为受限货币资金。

2、应收账款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00,457.17	96.35		1,800,457.1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67,586.00	3.62	6,758.60	60,827.4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00.00	0.03	180.00	420.00
合计	1,868,643.17	100.00	6,938.60	1,861,704.5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909,420.00	94.10		909,42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6,466.00	5.84	5,646.60	50,819.4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00.00	0.06	180.00	420.00
合计	966,486.00	100.00	5,826.60	960,659.4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774,953.50	97.10		774,953.5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560.00	0.20	156.00	1,404.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1,605.00	2.70	6,481.50	15,123.50
合计	798,118.50	100.00	6,637.50	791,481.00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安徽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558,570.00	1 年以内	29.89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92,000.00	1 年以内	20.9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82,800.00	1 年以内	20.49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95,500.00	1 年以内	5.11
昆山科大宏威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92,500.00	1 年以内	4.95
合计		1,521,370.00		81.4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92,000.00	1年以内	40.56
安徽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323,160.00	1年以内	33.44
山西中天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71,200.00	1年以内	7.37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51,140.00	1年以内	5.29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47,000.00	1-2年	4.86
合计		884,500.00		91.5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安杰信信息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款	247,500.00	1年以内	31.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技术服务费	86,400.00	1年以内	10.83
四川通发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72,000.00	1年以内	9.02
江苏鸿信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71,190.00	1年以内	8.92
河北远东通信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64,400.00	1年以内	8.07
合计		541,490.00		67.85

截至2014年4月30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预付账款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含1年)	436,597.82	98.06		436,597.82
1年至2年(含2年)	5,300.00	1.19		5,300.00
2年至3年(含3年)	3,354.00	0.75		3,354.00
合计	445,251.82	100.00		445,251.8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5,357.07	97.37		405,357.0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300.00	1.27		5,3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662.50	1.36		5,662.50
合计	416,319.57	100.00		416,319.5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1,521.95	54.83		131,521.95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98,970.50	41.26		98,970.5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9,375.80	3.91		9,375.80
合计	239,868.25	100.00		239,868.25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公司预付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成都金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房租	191,008.00	1 年以内	42.90
上海锐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7,000.00	1 年以内	24.03
金爵财智 (北京) 资讯有限公司	服务费	50,000.00	1 年以内	11.23
深圳市富联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6,310.26	1 年以内	3.66
佛山市华融通天线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753.85	1 年以内	2.64
合计		376,072.11		84.4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预付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成都金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房租	286,512.00	1 年以内	68.82
上海锐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53,500.00	1 年以内	12.85
深圳市富联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9,083.00	1 年以内	4.58
旭芯微 (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9,960.00	1 年以内	2.39
青羊区壹空间数码图像工作室	网站建设费	9,000.00	1 年以内	2.16
合计		378,055.00		90.8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成都英翰广告有限公司	制作费	39,250.00	1-2 年	16.36
四川青田家具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29,498.00	1-2 年	12.30
深圳市富联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9,083.00	1 年以内	7.96
四川国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修费	17,160.00	1 年以内	7.15
惠州英创力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5,688.50	1 年以内	6.54
合计		120,679.50		50.31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78,190.59	99.52		2,078,190.59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0,000.00	0.48	3,000.00	7,000.00
合计	2,088,190.59	100.00	3,000.00	2,085,190.5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17,724.22	99.22		1,517,724.22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2,000.00	0.78	3,600.00	8,400.00
合计	1,529,724.22	100.00	3,600.00	1,526,124.2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611,719.01	74.15		611,719.01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13,306.00	25.85	21,330.60	191,975.40
合计	825,025.01	100.00	21,330.60	803,694.41

公司 2014 年 4 月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主要系代垫的手机平台交易费约 156 万元。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备注
成都金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	108,712.00	1 年以内	5.21	
罗劲	备用金	79,030.08	1 年以内	3.78	股东、董事
雅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押金	66,300.00	1 年以内	3.17	
陈阳果	备用金	53,130.00	1 年以内	2.54	
韩乾进	备用金	23,120.00	1 年以内	1.11	
合计		330,292.08		15.8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备注
成都金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	108,712.00	1 年以内	7.11	
成都麦高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成华分公司	押金	52,997.10	1 年以内	3.46	
罗劲	备用金	41,030.08	1 年以内	2.68	股东、董事
徐嵩	备用金	28,000.00	1 年以内	1.83	员工
四川倍斯特金融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	20,000.00	1 年以内	1.31	
合计		250,739.18		16.39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备注
邵茜茜	备用金	182,000.00	1 年以内	22.06	员工
成都金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	50,280.12	1 年以内	17.67	
		95,504.00	1-2 年		
张雷	备用金	103,450.00	1-2 年	12.54	员工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备注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0,000.00	1 年以内	2.42	
高新区地税局	税收返还	12,837.97	1 年以内	1.56	
合计		464,072.09		56.25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罗劲	股东、董事	79,030.08		3.78

5、存货

存货构成情况：

存货种类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206,792.93	1,278,479.10	975,161.78
库存商品	1,161,407.78	379,855.97	344,388.00
发出商品	516,627.56	705,660.81	465,933.66
委托加工物资	104,351.98	635.61	17,266.36
合 计	2,989,180.25	2,364,631.49	1,802,749.80
减：存货跌价准备			
净 值	2,989,180.25	2,364,631.49	1,802,749.80

公司一向重视存货的管理，对存货的管理建立了健全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使公司的存货周转率逐步稳健的上升。

公司存货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跌价准备。

6、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4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18,630.22	90,021.75		3,108,651.97
电子设备	1,609,669.92	88,421.75		1,698,091.67
运输工具	1,184,487.00			1,184,487.00
器具家具	224,473.30	1,600.00		226,073.30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 日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25,073.72	262,753.17		1,787,826.89
电子设备	822,142.58	167,216.17		989,358.75
运输工具	589,183.18	80,654.44		669,837.62
器具家具	113,747.96	14,882.56		128,630.52
三、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器具家具				
四、账面价值合计	1,493,556.50			1,320,825.08
电子设备	787,527.34			708,732.92
运输工具	595,303.82			514,649.38
器具家具	110,725.34			97,442.78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续）

项目	201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中：处置 子公司减少	2013年12月 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45,245.16	531,763.06	158,378.00	158,378.00	3,018,630.22
电子设备	1,179,978.02	466,708.90	37,017.00	37,017.00	1,609,669.92
运输工具	1,184,487.00				1,184,487.00
器具家具	280,780.14	65,054.16	121,361.00	121,361.00	224,473.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94,151.60	749,302.01	18,379.89	18,379.89	1,525,073.72
电子设备	394,801.44	436,249.40	8,908.26	8,908.26	822,142.58
运输工具	323,571.02	265,612.16			589,183.18
器具家具	75,779.14	47,440.45	9,471.63	9,471.63	113,747.96
三、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器具家具					
四、账面价值合计	1,851,093.56				1,493,556.50
电子设备	785,176.58				787,527.34
运输工具	860,915.98				595,303.82
器具家具	205,001.00				110,725.34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续）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38,274.25	1,206,970.91		2,645,245.16
电子设备	715,336.59	464,641.43		1,179,978.02
运输工具	529,490.00	654,997.00		1,184,487.00
器具家具	193,447.66	87,332.48		280,780.14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4,535.07	459,616.53		794,151.60
电子设备	165,710.45	229,090.99		394,801.44
运输工具	138,789.54	184,781.48		323,571.02
器具家具	30,035.08	45,744.06		75,779.14
三、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器具家具				
四、账面价值合计	1,103,739.18			1,851,093.56
电子设备	549,626.14			785,176.58
运输工具	390,700.46			860,915.98
器具家具	163,412.58			205,001.00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良好并正常计提折旧，不存在减值因素，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况。

7、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4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190,495.06			27,190,495.06
商标	2,588.00			2,588.00
软件	27,187,907.06			27,187,907.06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93,628.48	906,349.83		4,199,978.31
商标	2,286.42	86.28		2,372.70
软件	3,291,342.06	906,263.55		4,197,605.61
三、减值准备合计:				
商标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23,896,866.58			22,990,516.75
商标	301.58			215.30
软件	23,896,565.00			22,990,301.45

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续）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790,068.50	16,400,426.56		27,190,495.06
商标	2,588.00			2,588.00
软件	10,787,480.50	16,400,426.56		27,187,907.06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69,025.78	2,024,602.70		3,293,628.48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商标	2,027.58	258.84		2,286.42
软件	1,266,998.20	2,024,343.86		3,291,342.06
三、减值准备合计:				
商标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9,521,042.72			23,896,866.58
商标	560.42			301.58
软件	9,520,482.30			23,896,565.00

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续）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37,618.18	7,552,450.32		10,790,068.50
商标	2,588.00			2,588.00
软件	3,235,030.18	7,552,450.32		10,787,480.5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5,271.94	943,753.84		1,269,025.78
商标	1,768.74	258.84		2,027.58
软件	323,503.20	943,495.00		1,266,998.20
三、减值准备合计:				
商标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2,912,346.24			9,521,042.72
商标	819.26			560.42
软件	2,911,526.98			9,520,482.30

公司无形资产基本为自主研发的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使用良好并正常计提摊销，不存在减值因素，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况。

8、开发支出

2014 年 1-4 月开发支出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4 月 30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无形资产	
城市便民服务平台 1.0		191,896.80			191,896.80
卡卡付支付控件 1.0		245,362.92			245,362.92
钱钱个人理财软件 V1.0		433,940.98			433,940.98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 日
			计入当期损 益	确认无形资产	
市科技局产业集群项目		389,357.39			389,357.39
直销企业手机终端软件		982,103.48			982,103.48
常规非接触式电子钱包的空中圈存软件 V1.0	1,868,116.07				1,868,116.07
合计	1,868,116.07	2,242,661.57			4,110,777.64

2013 年度开发支出情况：

项目	201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 日
			计入当期损 益	确认无形资产	
手机支付中心测试平台软件 V1.0	2,039,530.09			2,039,530.09	
中心业务门户软件 V1.0	1,721,424.85			1,721,424.85	
商户服务平台软件 V1.0	785,838.81			785,838.81	
账单接入服务平台软件 V1.0	1,142,562.79			1,142,562.79	
应用管理平台软件 V1.0	978,774.51			978,774.51	
公共服务平台软件 V1.0	881,798.80			881,798.80	
客服服务系统软件 V1.0	1,118,489.57	1,193,008.99		2,311,498.56	
商城平台软件 V1.0	810,513.28			810,513.28	
可信智能平台进入的远程消费软件 V1.0		1,333,392.00		1,333,392.00	
金融 IC 卡电子现金空中圈存软件 V1		847,898.55		847,898.55	
常规非接触式电子钱包的空中圈存软件 V1.0		1,868,116.07			1,868,116.07
移动智能生活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1,337,634.54		1,337,634.54	
二维码优惠券商户管理软件 V1.0		1,337,634.54		1,337,634.54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无形资产	
移动终端音频刷卡设备支付软件 V1		871,925.24		871,925.24	
长途汽车票应用项目费用化	540,000.00	940,716.03	1,480,716.03		
政府项目研发支出费用化		1,729,350.00	1,729,350.00		
合计	10,018,932.70	11,459,675.96	3,210,066.03	16,400,426.56	1,868,116.07

2012 年度开发支出情况：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无形资产	
中心第三方接入平台软件 V1.0	1,145,178.18			1,145,178.18	
中心业务处理软件 V1.0	2,026,177.24			2,026,177.24	
智能卡开发终端软件 V1.0	1,611,841.58			1,611,841.58	
手机支付中心测试平台软件 V1.0	2,039,530.09				2,039,530.09
中心业务门户软件 V1.0	1,721,424.85				1,721,424.85
商户服务平台软件 V1.0		785,838.81			785,838.81
账单接入服务平台软件 V1.0		1,142,562.79			1,142,562.79
应用管理平台软件 V1.0		978,774.51			978,774.51
公共服务平台软件 V1.0		881,798.80			881,798.80
客服服务系统软件 V1.0		1,118,489.57			1,118,489.57
商城平台软件 V1.0		810,513.28			810,513.28
积分主附卡服务系统软件 V1.0		736,548.53		736,548.53	
应用更新服务平台软件 V1.0		1,068,490.79		1,068,490.79	
手机支付平台配套系统	964,214.00			964,214.00	

项目	2011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无形资产	
长途汽车票应用项目		540,000.00			540,000.00
合计	9,508,365.94	8,063,017.08		7,552,450.32	10,018,932.70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 减少	2014年4月 30日	其他减少 的原因
装修费	362,937.50		15,790.00		347,147.50	
合计	362,937.50		15,790.00		347,147.50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 减少	2013年12月 31日	其他减少 的原因
装修费	401,100.00	8,700.00	46,862.50		362,937.50	
合计	401,100.00	8,700.00	46,862.50		362,937.50	

(续表)

项目	2011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 减少	2012年12月 31日	其他减少 的原因
装修费	429,000.00	18,000.00	45,900.00		401,100.00	
合计	429,000.00	18,000.00	45,900.00		401,100.00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938.60	1,616.55	9,426.60	1,448.55	27,968.10	5,150.26
可弥补亏损					1,026,507.22	256,626.81
可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广告费	129,582.64	32,395.65	129,582.64	32,395.65	136,654.95	34,163.74
合计	139,521.24	34,012.20	139,009.24	33,844.20	1,191,130.27	295,940.81

1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实际计提情况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详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中各会计科目说明。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在报告期期末，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计提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426.60	1,112.00	600.00		9,938.60
合计	9,426.60	1,112.00	600.00		9,938.6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计提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7,968.10	14,889.10	17,730.60	15,700.00	9,426.60
合计	27,968.10	14,889.10	17,730.60	15,700.00	9,426.60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计提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724.50	25,243.60			27,968.10
合计	2,724.50	25,243.60			27,968.10

12、应付账款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50,497.55	97.48	559,473.94	97.97	155,655.88	93.89
1至2年(含2年)	1,500.00	0.32	1,500.00	0.26	10,000.00	6.03
2至3年(含3年)	10,000.00	2.16	10,000.00	1.75	132.83	0.08
3年以上	132.83	0.04	132.83	0.02		
合计	462,130.38	100.00	571,106.77	100.00	165,788.71	100.00

截至2014年4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时进爱威特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198,180.00	1年以内	42.88
上海粹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0,000.00	1年以内	21.64
北京芯捷源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2,000.00	1年以内	15.58
深圳市富联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6,310.26	1年以内	3.53
佛山市华融通天线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1,753.85	1年以内	2.54
合计		398,244.11		86.1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普辰瑞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	471,880.00	1年以内	82.63
成都市思叠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32,468.25	1年以内	5.69
深圳市富联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6,310.26	1年以内	2.86
佛山市华融通天线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1,753.85	1年以内	2.06
深圳市年年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付款	10,000.00	2-3 年	1.75
合计		542,412.36		94.99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采购	117,948.88	1年以内	71.14
成都市博奥电子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5,465.00	1年以内	21.39
深圳市年年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付款	10,000.00	1-2 年	6.03
深圳市松益通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500.00	1年以内	0.90
宁波硕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20.00	1年以内	0.43
合计		165,633.88		99.89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3、预收账款

报告期期末日，公司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748,822.06	79.37	383,200.00	66.32	33,120.00	9.89
1 至 2 年(含 2 年)					301,840.00	90.11
2 至 3 年(含 3 年)	194,640.00	20.63	194,640.00	33.68		
合计	943,462.06	100.00	577,840.00	100.00	334,960.00	100.00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天铨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平台服务费	356,322.06	1 年以内	37.77
成都大通通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91,600.00	2-3 年	20.31
成都易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款	63,000.00	1 年以内	6.68
成都成电先锋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款	56,500.00	1 年以内	5.99
成都网者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50,000.00	1 年以内	5.30
合计		717,422.06		76.0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成都大通通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91,600.00	2-3 年	33.16
北京天铨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平台服务费	71,000.00	1 年以内	12.29
成都易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款	63,000.00	1 年以内	10.90
成都成电先锋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款	56,500.00	1 年以内	9.78
成都网者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50,000.00	1 年以内	8.65
合计		432,100.00		74.78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成电先锋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00,000.00	1-2 年	29.85
成都大通通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91,600.00	1-2 年	57.20
丰达软件（苏州）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8,800.00	1 年以内	8.60
江苏联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款	7,200.00	1-2 年	2.15
重庆润拓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款	2,600.00	1 年以内	0.78
合计		330,200.00		98.58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期末日，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55,580.08	96.43	230,833.94	81.07	569,836.56	79.60
1 至 2 年（含 2 年）	53,900.00	3.57	53,900.00	18.93	146,060.00	20.40
合计	1,509,480.08	100.00	284,733.94	100.00	715,896.56	100.00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成都爱思开希恩希科技有限公司	联合申报项目政府补助	399,000.00	1 年以内	26.43
成都梅泰诺移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合申报项目政府补助	399,000.00	1 年以内	26.43
电子科技大学	联合申报项目政府补助	399,000.00	1 年以内	26.43
北京金信盛杰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76,300.00	1 年以内	5.05
泉州市伊诺维计算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押金	22,500.00	1-2 年	1.49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合计		1,295,800.00		85.8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北京金信盛杰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76,300.00	1 年以内	26.80
泉州市伊诺维计算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押金	22,500.00	1-2 年	7.90
成都隆源大通通讯有限公司	押金	6,000.00	1-2 年	2.11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5,950.00	1-2 年	2.09
北京时代动力数码科技公司	押金	3,600.00	1-2 年	1.26
合计		114,350.00		40.16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或个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成都瑞德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款	127,750.00	1 年以内	17.84
北京融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费	90,000.00	1 年以内	12.57
四川新思维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	30,600.00	1 年以内	4.27
四川国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修款	17,160.00	1-2 年	2.40
成都麦高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成华分公司	电费	11,098.88	1 年以内	1.55
合计		276,608.88		38.63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5、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4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3,492.57	3,898,032.57	3,774,395.63	727,129.51
二、职工福利费		136,317.80	136,317.80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4 月 30 日
三、社会保险费		243,450.21	240,723.01	2,727.2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3,821.09	53,196.65	624.44
2、大病医疗		8,280.07	8,184.00	96.07
3、基本养老保险费		154,833.13	153,114.75	1,718.38
4、失业保险费		16,513.48	16,322.24	191.24
5、工伤保险费		5,033.88	4,994.46	39.42
6、生育保险费		4,968.56	4,910.91	57.65
四、住房公积金		101,272.00	99,512.00	1,76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2,059.68	71,436.93	95,710.96	337,785.65
合计	965,552.25	4,450,509.51	4,346,659.40	1,069,402.36

(续表)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中：处置子公司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6,581.74	9,952,790.49	10,085,879.66	84,215.56	603,492.57
二、职工福利费		242,880.40	242,880.40		
三、社会保险费		826,800.77	826,800.77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69,884.11	169,884.11		
2、大病医疗		26,136.02	26,136.02		
3、基本养老保险费		547,185.78	547,185.78		
4、失业保险费		52,272.03	52,272.03		
5、工伤保险费		15,639.84	15,639.84		
6、生育保险费		15,682.99	15,682.99		
四、住房公积金		291,242.00	291,24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8,740.96	208,059.25	354,740.53	39,331.83	362,059.68
合计	1,245,322.70	11,521,772.91	11,801,543.36	123,547.39	965,552.25

(续表)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8,954.97	10,164,765.68	10,067,138.91	736,581.74
二、职工福利费		123,390.10	123,390.10	
三、社会保险费		1,026,060.75	1,026,060.75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1、医疗 保险费		212,257.45	212,257.45	
2、大病医疗		32,654.98	32,654.98	
3、基本养老保 险费		677,239.78	677,239.78	
4、失业保险费		64,919.83	64,919.83	
5、工伤保险费		19,393.35	19,393.35	
6、生育保险费		19,595.36	19,595.36	
四、住房公积金		341,918.00	341,918.00	
五、工会经费和 职工教育经费	156,089.27	452,835.72	100,184.03	508,740.96
合 计	795,044.24	12,108,970.25	11,658,691.79	1,245,322.70

16、应交税费

公司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如下：

税费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454,507.70	456,461.27	207,065.08
增值税	11,280.36	187,964.75	105,234.15
营业税	2,400.58	2,400.58	79,661.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3.02	14,198.89	13,042.44
教育费附加	322.58	6,072.24	5,589.61
地方教育附加	218.67	4,051.78	3,066.41
个人所得税	37,403.90	26,047.07	65,849.81
价格调节基金	988.11	8,205.60	3,075.61
合 计	507,904.92	705,402.18	482,584.61

17、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工信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1,750,000.00
中国银联手机支付运营平台补贴	2,670,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发改委 2011 项目国家补助资金			2,350,000.00
科技局产业集群创新项目	1,722,000.00		
合 计	4,392,000.00	3,000,000.00	8,100,000.00

(1) 2014 年 1-4 月项目明细：

项目	性质	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余额	批准机关
----	----	------	--------	------	------

项目	性质	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余额	批准机关
中国银联手机支付运营平台补贴	政府补助	5,000,000.00	330,000.00	2,670,000.00	成都市商务局、财务局
科技局产业集群创新项目补贴	政府补助	1,722,000.00		1,722,000.00	成都市科技局
2013 年电子商务专项补贴	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成都市财政局、商务局
著作权登记补贴	政府补助	9,000.00	9,000.00		成都市高新区经发局
合计		7,731,000.00	1,339,000.00	4,392,000.00	

(2) 2013 年度项目明细:

项目	性质	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余额	批准机关
工信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政府补助	5,000,000.00	1,750,000.00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银联手机支付运营平台补贴	政府补助	5,0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0	成都市商务局、财务局
发改委 2011 项目国家补助资金	政府补助	4,000,000.00	2,350,000.00		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合计		14,000,000.00	5,100,000.00	3,000,000.00	

(3) 2012 年度项目明细:

项目	性质	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余额	批准机关
工信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政府补助	5,000,000.00	1,560,000.00	1,750,000.00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银联手机支付运营平台补贴	政府补助	5,000,000.00	1,000,000.00	4,000,000.00	成都市商务局、财务局
发改委 2011 项目国家补助资金	政府补助	4,000,000.00	1,700,000.00	2,350,000.00	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	性质	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余额	批准机关
合计		14,000,000.00	4,260,000.00	8,100,000.00	

说明：①2011 年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的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500.00 万元（工信部财函[2011]295 号）。

②2012 年收到成都市商务局、财务局下发的电子商务发展资金 500.00 万元（成财外[2012]85 号）。

③2012 年收到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国家项目补助资金 400.00 万元（成发改工商[2012]470 号）。

④2014 年收到成都市科技局下发的产业集群创新项目补贴资金 172.20 万元。

⑤2014 年收到成都市财政局、商务局下发的电子商务项目资金 100.00 万元（成财外[2013]220 号）。

18、报告期内各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43,922,077.20	3,922,077.20	3,25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754,604.87	-1,450,214.55	-2,608,247.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81,167,472.33	32,471,862.65	30,641,752.53
少数股东权益			667,065.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167,472.33	32,471,862.65	31,308,817.99

说明：①2013 年 8 月 25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33,922,077.20 元为基准折合股份，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其中：折合股本 3,000.00 万元；超投部分 3,922,077.20 元计入资本公积。②2014 年 4 月公司新增 2 名法人股东，2 名法人股东共投入货币资金 5,000 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余额 4,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股东权益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三、公司股权结构”。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475.07	-3,997,482.57	310,82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414.82	-9,349,347.06	-3,573,94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0	2,500,000.00	1,125,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88,110.11	-10,846,829.63	-2,138,115.17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3 元、-0.13 元和 0.01 元。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度收到现金形式的政府补助较 2012 年度减少 601.76 万元,同时公司 2013 年度研发费用化花费的资金较 2012 年多 201.21 万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由两部分构成: 其一为购建固定资产及对外委托研发支付的现金 352.60 万元, 其二为本期处置子公司中金易联, 处置时中金易联账面货币资金较处置收到现金多 582.32 万元; 2012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系购建固定资产及对外委托研发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 1-4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系本期新增股东投入现金 5,000.00 万元。2013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系在转让本公司子公司中金易联前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 万元; 2012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系本公司子公司中金易联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50 万元。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	49.72	44.31	53.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0	5.68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	-7.68	-18.86	-16.9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0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06	
每股净资产 (元/股)	2.03	1.08	1.04

财务指标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3	1.08	1.02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10.99	18.13	26.08
流动比率（倍）	13.63	3.52	6.88
速动比率（倍）	12.87	2.71	6.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86	19.43	11.40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6	4.58	2.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13	0.01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基本每股收益=P₀÷S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4、稀释每股收益= $P_1/(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5、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6、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总额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未扣除坏账准备）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未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1、财务状况分析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61,248,572.96	10,921,176.94	20,265,260.78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28,803,279.17	27,655,320.85	22,088,109.79
资产合计	90,051,852.13	38,576,497.79	42,353,370.57
流动负债	4,492,379.80	3,104,635.14	2,994,552.58
非流动负债	4,392,000.00	3,000,000.00	8,100,000.00
负债合计	8,884,379.80	6,104,635.14	11,044,552.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167,472.33	32,471,862.65	31,308,817.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1,167,472.33	32,471,862.65	30,641,752.53

公司2014年4月末流动资产、资产总额与所有者权益较2013年末增加较大，主要系本年度4月新增股东投资5,000.00万元。流动负债部分较2013年末增加138.77万元，主要为2014年4月末其他应付款增加119.70万元，款项系公司与其他8家公司联合申报的政府补助款项应支付给其他公司的部分。非流动负债较2013年末增加139.20万元，原因系收到科技局产业集群创新项目的政府补助172.20万元。

2013年末的总资产较2012年末有所减少，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力度花费的货币资金较多所致。公司的资产结构中，非流动资产所占资产比重高，主要系自主研发的软件著作权金额较大，剔除这一部分金额，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只有189.04万元，而公司流动资产1,092.12万元，符合软件行业的一般特点。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有所减少主要系2013年计入非流动负债的政府补助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所致，此部分金额减少510.00万元。

2、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49.72%、44.31%和53.7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10%、5.68%和0.02%，每股收益分别为-0.04元、0.06元和0.00元。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正处于开拓期，盈利能力尚未体现，但随着研发力度的加大、市场推广的加强，其效益不断体现出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步体现。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年度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0.99%、18.13%和26.08%，负债率较低且呈下降趋势，2014年4月末下降较大主要系本期新增股东投资5,000.00万元，资产增加较大而负债变化不大。2013年末较2012年末变化的主要原因系

2013 年计入非流动负债的政府补助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所致，此部分金额减少 510.00 万元。故公司的长期偿债风险较小。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3.63 倍、3.52 倍和 6.88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2.87 倍、2.71 倍和 6.19 倍。流动比率与速度比例变化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股东投资 5,000.00 万元，资产增加较大而负债变化不大。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没有到期债务无法偿还的风险。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每年 5.86 次、19.43 次和 11.40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每年 1.56 次、4.58 次和 2.72 次。剔除 2014 年数据不具有可比性外，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较高水平，原因主要是由于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迅速扩大，且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加快余额较小，故公司应收账款运营能力较强；存货周转率增加主要系公司 2013 年收入扩大导致成本上升，而存货金额变化不大所致。

六、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的关联方

1、关联法人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中电科软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
成都三信新视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深圳市南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750
成都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	6.2500

（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只有一家全资子公司：成都中联信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

2、关联自然人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罗蕾	17.7975
邓旭	11.2500
游泽民	9.7988
李黎明	5.2200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罗蕾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邓旭	公司董事
钟志辉	公司董事
罗劲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滕迁北	公司董事
童晓渝	公司董事
罗珉	公司董事
唐蓉	公司监事
赵华	监事会主席

查宏翔	公司监事
曹欣艳	财务负责人
胡骏逸	董事会秘书
赵亮	首席架构师（副总经理级别）
蒲建	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级别）
孟玲会	技术总监（副总经理级别）

3、其它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人	关联人与公司的关系	关联人与关联企业的关系
成都普辰瑞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罗蕾	持股 5%以上股东,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持有该公司 80.00%股权
成都易睿讯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通过普辰瑞通间接持有该公司 75.00%股权
成都上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游泽民	持股 5%以上股东	持有该公司 80.00%股权, 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成都添砖加瓦科技有限公司	邓旭	持股 5%以上股东, 公司董事	持有该公司 60.80%股权
成都来聚会科技有限公司	李黎明	持股 5%以上股东	持有该公司 100.00%股权
中电科华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科软件	持股 5%以上股东	持有该公司 51.00%股权

注：2014 年 5 月 5 日，普辰瑞通分别与俸志刚、费勤和杨林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把持有易睿讯通讯 40%的股权转让给俸志刚，25%的股权转让给费勤，10%的股权转让给杨林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普辰瑞通不再持有易睿讯通讯的股权。

（三）关联方交易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序						
普辰瑞通	委托开发费	市场价格			1,490,651.00	13.13	1,873,844.00	36.26
易睿讯通讯	软件模块开发	市场价格	240,000.00	9.01	540,000.00	4.75		

①产生关联方交易的原因：市场上的移动终端品牌纷杂，基于多种操作系统平台，操作系统平台的不统一造成在手机上开发移动支付应用的门槛高、周期长，客观上制约公司移动支付业务的快速推广与普及。普辰瑞通的开发团队具备基于主流操作系统开发应用程序的技术优势，公司为实现移动支付产品在众多移动智能终端上的跨平台部署与运行，同时满足移动支付业务快速开发的需要，与普辰瑞通公司签订了相应的技术合作框架协议，并包含完善的价格体系，能够有效地整合其技术优势，有利于公司移动支付业务的快速推广，并帮助公司迅速占领市场；而易睿讯在 NFC 标签数据采集方面有比较深厚的技术积累，为了节省开发时间和开发成本，公司将 NFC 标签数据采集工具软件委托给易睿讯开发，并集成到应用管理系统，这给公司后续产品卡卡联的推出带来了较强的技术支撑。

②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与普辰瑞通的框架协议中为外包业务设计了详细的价格计算方法，根据单个项目的规模和复杂情况结合市场价格，分为不同的档次核算，并建立了完善的价格体系，作为后续此类项目的报价参考依据；易睿讯的委托开发合同的价格根据当时的技术开发外包的市场价格和开发人的开发时间及相应的人工水平制定。上述采购价格、技术服务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转移或获取不合理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偶然性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普辰瑞通	技术开发及服务	市场价格			4,200,000.00	24.50		

①产生关联方交易的原因：本公司致力于打造与运营符合国家移动支付标准的、开放的、安全的移动支付及移动金融平台与近场支付的服务平台，是中国银联手机支付平台的全国系统平台运营合作伙伴，第三方应用服务商可基于该平台开发应用服务软件为应用服务商提供技术解决方案，比如电影票销售软件、水电气缴费软件等。而大部分第三方应用服务商的开发能力和经验不足，需要得到独立软件开发商的技术支持。普辰瑞通为了成为银联手机支付平台的独立软件开发商，需要公司提供的移动支付安全中间件和相应的自动化代码构建系统的维护服务，以及移动 Web 应用商店服务端平台的系统维护服务，而普辰瑞通采购后将具有独立使用这些技术完成技术开发和服务的能力，故普辰瑞通 2013 年的采购具有一次性交易性质。

②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涉及技术产品的合同，公司初步按照研发支出定价，涉及技术服务的合同，初步采用服务团队支出定价，并综合考虑用户规模、硬件投入、所需人工及技术复杂程度、整体客户关系及后续合作机会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上述定价方式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转移或获取不合理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3、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1) 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账面余额及资金用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资金用途
其他应收款	罗劲	79,030.08	41,030.08		备用金
应付账款	普辰瑞通		471,880.00		开发服务费

(2)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的资金使用费、决策程序如下：

报告期内只有少量的关联方备用金借款系正常的业务资金使用，此部分金额并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重大影响。

（四）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公司在《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具体决策程序，明确了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等具体事项。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同时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和/或关联方将尽最大可能避免与中联信通股份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如果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中联信通股份公司确需与本人或关联方发生任何关联交易的，本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不干涉其他董事和/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及关联方还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中联信通股份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中联信通股份公司谋求或给予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中联信通股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中联信通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表附注中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二）母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1、应收账款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1,798,557.17	97.00		1,798,557.1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5,010.00	2.97	5,501.00	49,509.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00.00	0.03	180.00	420.00
合计	1,854,167.17	100.00	5,681.00	1,848,486.1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898,400.00	94.37		898,4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3,010.00	5.57	5,301.00	47,709.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00.00	0.06	180.00	420.00
合计	952,010.00	100.00	5,481.00	946,529.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774,281.50	97.09		774,281.5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560.00	0.20	156.00	1,404.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1,605.00	2.71	6,481.50	15,123.50
合计	797,446.50	100.00	6,637.50	790,809.00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2,107,899.33	99.53		2,107,899.33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0,000.00	0.47	3,000.00	7,000.00
合计	2,117,899.33	100.00	3,000.00	2,114,899.3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9,503.12	98.89		1,069,503.12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2,000.00	1.11	3,600.00	8,400.00
合计	1,081,503.12	100.00	3,600.00	1,077,903.1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370,894.89	75.89		370,894.89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17,802.00	24.11	11,780.20	106,021.80
合计	488,696.89	100.00	11,780.20	476,916.69

3、长期股权投资

2014 年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成都中联信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100.00	1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股利
成都中联信通电子技术	5,000,000.00		5,000,000.00			

有限公司						
------	--	--	--	--	--	--

2013 年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成都中联信通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100.00	100.00	
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75,000.00	55.00	55.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股利
成都中联信通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1,375,000.00	-1,375,000.00				

2012 年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成都中联信通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100.00	100.00	
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75,000.00	55.00	55.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股利
成都中联信通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成都中金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1,375,000.00	1,375,000.00			
--------------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移动支付产品	951,151.58	10,980,495.00	3,709,344.91
无线传输产品	1,527,888.88	4,426,841.04	5,653,647.29
合计	2,479,040.46	15,407,336.04	9,362,992.20

(2) 主营业务成本按照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3 年度
移动支付产品	442,897.35	8,334,360.13	2,377,718.99
无线传输产品	662,026.14	2,091,062.89	2,235,776.03
合计	1,104,923.49	10,425,423.02	4,613,495.02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两次资产评估情况，分别为：

(一) 股份制改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对其有限公司整体改建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 2013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13]第 094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了成本法进行评估。公司净资产本次成本法的评估值为 3,916.36 万元，账面原值 3,392.21 万元，评估增值 524.15 万元，增值率 15.45%。

(二) 瑞石投资转让本公司股权评估

根据瑞石投资和银环控股于 2012 年 7 月 30 日签订的《国有·集体企业产权交易成交鉴证书》以及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于 2012 年 7 月 31 日出具的鉴证书编号为 GZ20120731001 的《产权交易鉴证书》，瑞石投资持有有限公司 12.50% 的股权于 2012 年 6 月 29 日至 2012 年 7 月 26 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和上海联合

产权交易所同时公开挂牌转让；本次产权转让已获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准【《关于打包公开挂牌转让尚武机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股权的批复》中投证复【2012】27号】；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瑞石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成都中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3240号），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后的总资产为3,693.58万元，总负债为963.12万元，净资产为2,733.47万元。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股利分配情况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详见“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二）简要财务数据

电子公司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4 年 1-4 月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资产总额（元）	4,431,020.68	4,976,427.54
所有者权益（元）	4,255,072.83	4,920,455.02
营业收入（元）	291,262.14	1,209,524.26
净利润（元）	-665,382.19	7,328.11

十一、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定位

公司致力于打造与运营符合国家移动支付标准的、开放的、安全的移动支付及移动金融平台与近场支付的服务平台，成为国内领先的移动支付、移动金融创新服务专家。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目标

公司将在现有的银联手机支付运营、金融 IC 卡公共服务平台运营、资金归

集、NFC 移动金融产品—“卡卡联”四条产品线基础上，夯实移动支付服务的内功，积极切入行业应用，形成可持续的商业模式，并探索互联网金融产品，开辟新的业务模式。

结合市场发展，公司未来主要面向多行业进一步构建支持线上与线下结合的移动支付基础服务平台、金融 IC 卡及线下行业服务、线上增值服务、资金归集+O2O 服务以及移动金融开放业务服务平台。平台将基于云计算与大数据方式构建对外提供支付与业务服务与管理、行业监管、安全服务等功能，打造移动支付与移动金融创新产品孵化、开放平台，构建可持续发展生态环境。

（三）业务发展规划

根据业务发展战略，在未来将重点开展以下业务：

1、金融 IC 卡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服务

以中国人民银行为服务对象，建设“移动支付/金融 IC 卡公共服务云”，以中国人民银行的金融 IC 卡管理需求为基础，实现金融 IC 卡发卡业务和一卡多应用业务。以商业银行和行业的 IC 卡使用需求为基础，实现包括账户充值、账户查询在内的 IC 卡基础业务以及包括电子政务、增值业务在内的 IC 卡扩展服务。

2、银联手机支付平台运营服务

银联手机支付是中国银联整合丰富的线上和线下资源，为用户打造安全快捷的支付产品，该产品支持金融智能卡支付和认证功能（也称无卡支付），银联手机支付应用丰富，全面覆盖金融服务、便民服务、电子政务、休闲娱乐、商城等。

3、建立移动支付基础服务平台

满足公司产品线发展需求，提供统一的移动支付平台，避免各产品线在支付通道方面的开发和运营重复投入，同时为其他业务平台提供基础的支付服务。

4、资金归集及 O2O 服务

建设服务于“智能 POS 终端”的收单系统。“智能 POS 终端”是在传统银行卡 POS 的基础上，结合现代嵌入式技术发展成果，具备应用和服务动态加载能力的，具有智能操作系统的 POS 终端。智能 POS 终端可以根据商户和管理机

构的需求，动态更新应用程序，快速实现对银行卡、行业卡、会员卡、单用途预付卡、O2O 的支持。收单平台集中处理“智能 POS 终端”进行的交易，将各种卡片的交易路由到正确的系统进行处理，并执行资金的清分清算。收单系统完成了各种卡片的线下闭环，完成了线下交易数据的采集。

5、大数据挖掘与运营服务

基于云计算的数据处理与应用模式，通过数据的整合共享、交叉复用形成智力资源和知识服务能力。通过采集、存储和传输会员卡管理服务将单用途预付费卡的发卡数据、充值数据和交易数据，收单系统将金融 IC 卡的线下交易数据，商圈共享将金融 IC 卡的线上交易数据，去粗取精、提炼后形成价值密度高的信息，利用强大的综合分析能力，为行业相关部门提供数据参考和决策支持等知识服务。

6、移动金融创新产品孵化平台

公司将以更加开放的方式、符合行业规律的模式来哺育、培养新项目。利用公司的资源优势，打造创意发现、项目孵化、投资加速的发展模式。同时面向创业团队开放公司的平台资源、营销渠道和研发资源，向开发者提供 API 接口和相关开发环境的平台，提供数据数据信息、开发接入入口以及软件与硬件全方位服务。通过项目筛选、孵化构建持续创新发展的产业生态系统，不断增强平台的创新能力和服务水平。

十二、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政策风险

移动支付作为新兴业务，涉及金融、商业、通信、移动互联网、软硬件开发等多个领域，产业链复杂并涉及多方利益。现阶段，尽管政府已经制订部分政策和标准，但更为具体的监管政策和行业准入政策还需进一步成熟和完善。作为移动金融运营商和移动支付服务提供商，公司目前经营的所有业务均符合政府相关政策要求。但是，如果政府出台更为具体或更为严格的政策标准，从而使公司目前的业务、或正在拓展的业务存在不满足政策标准要求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动向，紧跟行业政策步伐，及时开发出满足政策要求的新产品或提供满足监管要求的服务。

（二）技术风险

移动支付涉及通信、数据传输、用户信息等多方面的安全因素。手机仅仅作作为通信工具时，密码保护并不重要，但作为支付工具时，手机遗失、密码被攻破、病毒木马等问题都会造成重大损失，解决上述问题都需要高难度的技术支持。同时，随着移动支付理念的推广普及，支付场景和支付方式也日趋灵活多样，从政策监管和客户需求的角度的角度，行业上均会对相关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目前开发的技术已成功应用于诸多支付场景，并获得了较高的客户认可度，但未来仍可能存在技术被竞争对手超越，或达不到政策监管要求、跟不上客户需求变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加大对新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从而保证技术更新换代的及时性、可用性。同时，公司将紧跟软件技术及其应用领域的发展步伐，适时调整公司战略，应对行业的变化和技术的进步。

（三）支付平台依赖风险

由于现阶段公司不直接从事第三方支付业务，公司在支付领域的技术开发业务和运营业务均基于银联手机支付平台而开展。作为国内排名靠前、具备一定市场份额的支付工具，银联手机支付平台也有其自身的局限性，如果未来银联手机支付平台市场地位下滑、或公司未来失去和银联合作的机会，将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一方面公司将继续通过提供优质的技术服务和运营服务，紧密保持和中国银联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正在为申请支付业务许可证做准备工作，如果具备第三方支付业务资质，可在一定程序上可以减少对中国银联的依赖性。

（四）市场推广和产品替代风险

现阶段，由于移动支付参与主体众多，并且支付方式灵活多样，移动支付市

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作为渠道扁平化的移动互联网产品，移动支付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推广和产品替代风险：一方面存在高投入的推广宣传费与实际成效不匹配的风险；另一方面存在产品短时间内被竞争对手抄袭复制的风险。公司自主开发出的移动电子商务产品和移动支付产品，目前尚未在市场上进行大规模的宣传与推广。如果公司后续的市场推广收不到实效，或产品被竞争对手抄袭，导致产品在市场上得不到大规模的应用，公司的业务将受到不利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搞高研发能力，研发出质量高、用户体验好的产品；另一方面，公司将产品及时推向市场并做好加密措施，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同时根据市场反馈，及时调整产品战略。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移动支付行业是新兴行业和交叉行业，需要金融、通信、软件、互联网、市场等各方面的人才，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技术发展和业务创新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也是公司将来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取得持续发展的关键。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对公司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充分的发展空间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激发其工作热情；致力于营造和谐的工作氛围，增强其认同感和归属感。同时，公司将有步骤地实施人才储备计划，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入建立后备人才队伍。

（六）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前三大股东为罗蕾、中电科软件和邓旭，持股比例分别为 17.7975%、15.00%和 11.25%。其中罗蕾通过持有普辰瑞通 80.00%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 4.305%股权，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合计 22.1025%。公司不存在持有股权比例 50%以上的股东，也不存在能够通过公司治理结构的安排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造成实质性重大影响的股东，同时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故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缺位，可能会造成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延缓

从而带来管理上的风险，也有可能成为被收购的对象，如果公司被收购，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可能会给公司业务或经营管理等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各部门的工作制度，制定了一套包括组织架构、治理结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等在内的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公司治理的健全、高效，确保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都有章可循；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以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从而避免因可能的内部人控制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时考虑到挂牌后公众股东的利益保障，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保本公司挂牌后公众股东能及时、准确的获取本公司对外披露的信息，从而有利于公众股东有效的参与公司的治理，保障公众股东的利益。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团队，将努力开拓公司业务，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公司的业绩呈良好增长趋势，为股东创造良好收益，从而增加众多股东的凝聚力，维持公司股权的持续稳定。

（七）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事项处置权限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股份进行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在中介机构的督导下，比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进行规范化运作。一方面，积极完善相关制度及其细则；另一方面，加强对管理层及员工的教育培训，提高其规范化意识。

（八）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建立了一套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经营规模较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规范化时间不长，内控制度尚未经过完整的实践检验，在执行过程中难免会遇到一些偏差。公司存在因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

利影响的风险。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重新梳理各业务流程，找出薄弱的关键控制点，进一步优化其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形成正式的书面文件；加强对全体员工的相关培训，树立风险控制及管理意识，保证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

（九）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990,516.75 元、23,896,866.58 元和 9,521,042.72 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的 25.53%、61.95%和 22.45%。无形资产的金额与比重均较大，且无形资产均系自主研发形成，如果未来行业情况发生变化，公司经营模式发生转变，将出现无形资产不能为公司带来超额收益，发生减值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加强对移动支付领域相关技术的研发，积极扩展业务销售渠道，同时将每年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十）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营业利润分别为-2,643,123.56 元、-6,955,071.98 元和-7,011,103.70 元，税前非经营性损益分别为 1,338,565.24 元、9,686,442.52 元和 6,453,938.75 元。故公司报告期内的利润全部来于非经营性损益，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但政府补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未来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取得相关补助，且公司经营业绩未发生明显改善，将对公司持续盈利带来重大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积极开拓新业务，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目前正在进行手机支付、金融 IC 卡、资金归集、卡卡联等新业务的研发与技术积累，等待市场成熟，届时公司的发展将会上一个新台阶，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将发生明显改善。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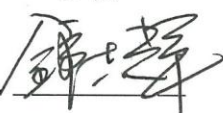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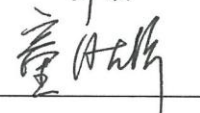
1-1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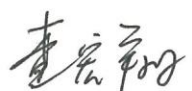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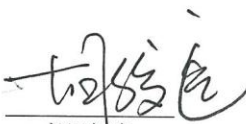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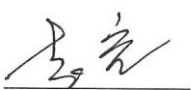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罗蕾	 罗劲	 邓旭	 罗珉	 滕迁北
 钟志辉	 童晓渝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唐蓉	 查宏翔	 赵华
---	--	--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罗蕾	 罗劲	 曹欣艳	 胡骏逸
 蒲建	 严玲会	 赵亮	

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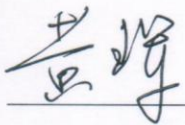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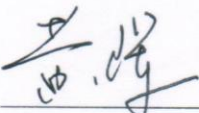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汪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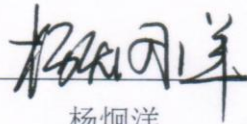

秦超


黄辉

项目负责人：


黄辉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北京万商天勤（成都）律师事务所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中准审字[2014]1527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8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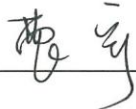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3】第 094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8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正文完）